|  |
| --- |
| **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

|  |
| --- |
|  |

|  |
| --- |
|  各市、州、县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现将《湖北省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16年9月10日　　**湖北省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十三五”时期，是湖北发挥优势、实现工业转型升级的战略机遇期，是转换产业发展动能、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为实现省委提出的“率先、进位、升级、奠基”目标，加快推动湖北由工业大省向工业强省的转变，根据《湖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国制造2025湖北行动纲要》，特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工业发展回顾** 　　（一）取得的显著成绩。　　1工业经济实力不断增强。　　一是工业规模持续扩大。2015年，全省工业总产值达4.53万亿元，是2010年的2.15倍，工业增加值达1.29万亿元，与“十一五”末比净增6700亿元，工业总量从全国第11位提升到第7位。工业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由2010年的38.4%提高到2015年的43%。二是经济效益平稳增长。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4.25万亿元，同2010年相比增长104%；实现利润2233亿元，同2010年相比增长84.6%；全员劳动生产率约14.8万元/人，是2010年的1.6倍；工业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从2010年的3.2%提高至2015年的3.7%，提前一年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　　　　http://xxgk.yichang.gov.cn/gov/jcms_files/jcms1/web15/site/picture/-1/161213171508456910.png　　2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　　通过深入推进“两计划一工程”，加快四大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快支柱产业发展壮大、加快十大重点领域创新突破，全省主动适应新常态，加大转型力度，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显著。一是支柱产业实力增强。“十二五”期间，食品、石化、汽车、电子信息、机械、纺织、钢铁、建材、电力、有色等产业规模不断壮大，占全省工业主营收入比重达91%。其中，食品工业规模总量接近8000亿元，连续两年位居全国第3位，对全省工业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19%；汽车产业规模总量居全国第7位；石化产业规模总量居中部六省第1位。二是新兴产业与高技术产业发展水平得到提升。2015年，全省完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5029亿元，是2010年的2.95倍，同比增长12.98%，高于工业增速4.3个百分点；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全省GDP比重达到17％。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基础和后发优势得到进一步凸显，多个领域取得创新性突破。其中，装备制造和信息技术产业链发展逐渐完备，产生了一大批创新能力强、技术水平高的企业和产品，在全球产业分工中占有一席之地；生物产业、节能环保产业初具规模，拥有一批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骨干企业和名牌产品；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成为全省汽车产业新的增长点。三是引进多个重大项目。“十二五”期间重点围绕80万吨乙烯、武汉联想、通用汽车等重大项目，扩大了石化深加工、移动互联、汽车零部件等产业链配套投资。同时抓住中央“稳促调惠”政策机遇，重点扩大了集成电路、北斗导航、工业机器人以及工业设计、节能环保服务等领域投资。　　3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　　通过加快创新平台建设、鼓励企业开展创新活动、促进产学研用合作，不断提升企业创新能力。一是技术创新平台不断增加。2015年，全省90个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励239项，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352家。全省拥有国家级高新区7家，省级以上技术中心502个（国家级46个），获授权专利6152项。企业创新研发平台不断增加，拥有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试验室）7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试验室）22家。二是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加强。“十二五”期间企业研发投入明显增加，2015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内部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0.94%，培育发展了一批创新型企业。2015年企业签订技术合同13856件，是2010年签订数的2倍，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得到不断提升。三是关键核心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全省围绕卫星导航、智能制造装备、生物基材料、生物育种、高技术服务业、移动互联网等领域，加大项目策划和投入力度，组织实施了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等一批重大专项。其中，烽火通信国内第一个实现棒纤装备自主化，研制出第一根中空带隙光子晶体光纤，弯曲不敏感光纤技术水平全国第一；新华光的特种光学玻璃填补了国家6项高科技领域空白；高德红外光学感应材料成功突破国外技术封锁。　　4工业绿色发展成效显著。　　在一系列节能环保政策和措施作用下，全省工业节能减排取得了较好成绩。一是节能降耗卓有成效。“十二五”以来，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由2010年2.09吨标准煤/万元降为2015年1.37标准煤/万元，提前两年完成节能降耗目标。截止2015年底，淘汰炼钢产能824.8万吨,淘汰炼铁产能257.6万吨；淘汰水泥熟料777.2万吨、立窑线53条、旋窑线9条、粉磨机组68台（套）；淘汰平板玻璃1105万重量箱。全面超额完成国家下达我省的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2015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下降10.3%，六大高耗能行业增加值占比降至26.8%，比2010年下降6.1个百分点。二是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广泛开展。以节能降耗、清洁生产、循环经济、低碳技术为核心，强力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烟气脱硫脱硝建设等项目，加大新能源、可再生资源开发力度，推广使用先进技术和节能产品。2015年产值超5000万元的循环经济企业超过200家，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多项指标跻身全国第一方阵。　　5产业集聚效益逐步显现。　　充分发挥比较优势，着力培育各具特色的产业集群，引导产业集聚发展，形成了一批规模大、实力强、特色鲜明的产业集群。一是产业集群逐步壮大。2015年，全省拥有14个国家级和26个省级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以及7个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形成各类产业集群200多个，关联企业13000多家，拥有员工170多万人，年销售规模超过２万亿元。其中，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97个，实现销售收入1.51万亿元，同比增长15.3%，高于全省工业平均增长水平4个百分点，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销售收入的35%。二是部分产业集群已形成特色产业和品牌。全省90个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根据自身的资源优势，突出区域特色，打造一批区域品牌，获省著名商标认定370件，名牌产品260个。东湖光通信和激光装备制造、宜昌磷化工、汉江五百里汽车走廊等一批具备全球竞争力的大集群不断发展壮大。其中武汉市东西湖区食品加工产业集群是全国食品工业强区、国家新型工业化（食品）产业示范基地，先后引进百事食品、可口可乐等60多家国内外知名食品企业入园，培育了周黑鸭、金龙鱼等9个中国驰名商标及27个省著名商标和名牌产品。东湖光通信、武汉高端装备、十堰汽车及零部件、襄阳轴承、宜昌医药、大冶劲酒、宜昌稻花香等产业集群结合实际，培育了一批国内外知名度高、附加值高、竞争力强的区域品牌。　　6两化深度融合稳步推进。　　“十二五”以来，全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呈现出领域扩展、融合深化、服务增强、支撑带动能力提高的良好态势。一是两化融合总体水平持续提升。全国两化融合发展水平评估报告显示，湖北两化融合发展总指数持续增长，2015年达到82.41，比2010年提高22点，居全国第9位；工业应用指数达到81.59，居全国第6位。以MES（制造执行系统）、ERP（企业资源计划系统）、SCM（供应链管理系统）、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为核心的工业应用类指标位居全国前列。二是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推广普及。2015年全省两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达到500家，较2010年增加300家。“十二五”期间组织两化融合培训数千人次，完成千家企业对标评估，39家企业获批国家贯标试点，6家企业正式通过认定。三是产业数字化改造升级进展显著。围绕《湖北省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行动方案（2014-2017年）》，以六个重点产业和四个优势传统产业为突破口，推动人工转机械、机械转自动、单台转成套、数字转智能，促进产品、装备、工艺、管理、服务的全方位改造。大力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工作，首批试点示范企业达14家。制造企业逐步剥离非主营业务，交通运输、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正加快与信息技术融合发展，电子商务、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领域广泛应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尽管“十二五”期间我省工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总量规模不大，工业化水平不高。全省工业增加值总量与发达省份差距较大，总量不到山东省和江苏省工业增加值总量的二分之一，在中部低于河南居第2位。规上工业企业数相当于山东省规上工业企业数的三分之一、江苏省规上工业企业数的四分之一，户均营业收入规模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全国为2.9亿元/户，湖北为2.6亿元/户）。工业品在全国市场占有率为3.7%。二是产业层次偏低，结构不优。工业结构仍然偏重，重工业占62.2%；产品主要处于产业链前端和价值链中低端；产业链条不完善，配套能力和加工延伸不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滞后。三是研发投入不够，创新能力不强。研发投入占主营收入的比重偏低，只有0.94%，低于全国1.28%的平均水平。四是信息化应用仍以低水平、浅层次的单位应用为主，集成应用和融合创新水平有待提升。五是节能减排压力较大。全省能源消耗占全国5%，工业占全国3.7%，单位产品能耗与国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　　**二、“十三五”工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国际环境新变化将对湖北工业发展产生持续影响。　　一是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孕育突破，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成为制造业发展新趋势。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兴起，其突出特点就是信息技术的全面突破和与其他产业领域的渗透融合，尤其是互联网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正在引发影响深远的产业变革。在新技术革命驱动下，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快速发展，推动全球制造业发展模式加快向智能、绿色、服务方向发展。　　二是发达国家纷纷实施“再工业化”战略，制造业重新成为各国竞争的主战场。进入21世纪，发达国家相继出台扶持制造业发展的政策。如美国发布先进制造业国家战略计划，提出重点发展航空航天、医疗设备、卫星通信、科技咨询等50个能够维持美国当前发展和持久繁荣的关键产业。德国提出工业4.0，日本启动再兴战略，法国颁布新工业法，韩国发布未来增长动力计划等。同时，新兴国家纷纷把发展制造业上升为国家战略。各国都力图抢占高端制造市场并不断扩大竞争优势。　　三是全球贸易和投资规则深刻改变，制造业发展的国际环境更趋复杂。发达国家正在制定制造业国际投资、贸易和服务新规则，如美国积极主导的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议（TPP）谈判达成协议，意图通过贸易和服务自由、货币自由兑换、税制公平、国企私有化、保护劳工权益、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环境资源、信息自由等，促进亚太地区的贸易自由。这在一定程度上弱化了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的贸易优势，对我国制造业拓展国际市场，提高在全球价值链分工中的地位形成新挑战。　　当前，湖北经济发展具备了跟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基础和条件，但在产业结构、创新水平、开放程度等方面发展不足，又面临与世界发达国家和地区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因此，湖北必须抢抓机遇、趋利避害，在发展理念、生产模式和业态创新上以变应变、率先行动，打造新形势下的产业竞争新优势。　　（二）国内经济新常态迫切要求湖北工业加快升级步伐。　　一是我国经济发展进入转型升级攻坚期，亟需转变制造业发展方式。我国正处在经济发展成长期，城镇化不断发展，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持续提高，投资消费需求依然巨大。但是，我国经济的发展方式尚处于转型阶段，受到国际国内各种因素的影响，需求结构、产业结构、地区结构和收入分配结构等仍存在不平衡问题。在国际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避免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已成为现阶段经济工作的重点和难点。资本、劳动力、土地等生产要素的成本不断提高，资源环境压力不断加大，都要求湖北必须下决心转变制造业发展方式。　　二是互联网+、创新创业等新一轮国家战略实施，为制造业发展指明新的方向。国家相继出台了“互联网+”“宽带中国”、创新驱动等战略举措。互联网在制造业领域的应用越来越深入，生产制造过程正朝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工业信息系统、工业云平台、工业大数据应用起到明显的生产决策支撑作用，智能制造将成为新型生产方式。未来制造业要借助“互联网+”、创新创业等国家战略的推动作用，利用亿万群众的智慧和创造力，重点发展智能制造技术与生产模式，努力实现稳增长、扩就业的目的，促进社会纵向流动。　　三是全面深化改革为制造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推出了一系列重大改革举措，全面深化改革的力度不断加大。金融改革、财税改革、要素价格改革、国有企业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深化，特别是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一系列措施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淘汰过剩产能，促进制造业向智能化、服务化、绿色化发展，为工业发展创造了前所未有的优良环境。　　作为国家老工业基地，湖北省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在整个国家战略中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湖北必须主动对接国家战略，在体制机制创新上走在全国前列，充分利用自身资源禀赋优势和产业基础条件，加快推进制造业的升级换代。　　（三）湖北发展新机遇有利于从工业大省向工业强省的转变。　　一是湖北作为老工业基地，要加快从工业化中期向工业化后期转变。湖北作为中部大省，具有较强产业基础和后发优势，但也面临产能过剩、成本过高、产业结构不合理等问题，亟待通过产业转型升级、坚持创新驱动、加快节能降耗等，转变以往粗放式的发展方式，激活产业发展新动能，构建产业发展新体系，推进结构性改革，加速实现从工业化中期向工业化后期的转变。　　二是湖北作为长江经济带与“一带一路”两大战略落地的重要节点，要抓住机遇拓展工业发展空间。一方面，要利用在长江中游的地理区位优势，按照“在创新发展和动能转换上走在前列”“挺起长江经济带脊梁”“打造内陆地区新一轮改革开放新高地”的“三个定位”，强力推动交通枢纽建设，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对外开放、生态文明建设和沿江新型城镇化，努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另一方面，利用国家鼓励“走出去”的各项政策，向国外转移过剩产能，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与合作，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加强与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印度、斯里兰卡、阿尔及利亚等国家在装备、原材料、汽车、航运等领域的合作，努力拓展工业发展新空间。　　三是湖北省内经济发展的不均衡性，迫切要求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格局。湖北省内各区域的发展尚不均衡，中心城市相对可以享受到更多的发展机遇，其他地方的发展则容易受到“虹吸效应”的影响。因此，必须统筹考虑全省的产业发展格局，发挥武汉、襄阳、宜昌等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结合各地的资源禀赋优势，促进省内各区域有序承接产业转移，有效开发地区资源，互动合作，协调发展。　　综合来看，当前湖北工业发展处于转型升级的机遇期、积蓄能量的释放期和潜在优势的转化期，必须抓住机遇，放大特色，奋力赶超，全力推动工业强省建设取得新突破！　　**三、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按照省委“率先、进位、升级、奠基”总目标，顺应“互联网+”的发展趋势，加快推动“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进程。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发展为主线，以壮大规模和优化结构为主攻方向，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拓展产业发展新空间、构建产业新体系，全力打造工业发展新优势，推动湖北由制造大省向制造强省的跨越。　　要推进“五个转型”，处理好“五个关系”：　　五个转型：一是推进向创新驱动型转型。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体系，着力推动企业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二是推进向质量效益型转型。加快形成适应经济新常态的发展方式，把推动发展的立足点转到提高质量和效益上来，从追求数量、粗放扩张转变为追求质量、提高效率。三是推进向智能融合型转型。大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和推广先进制造模式，不断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新的市场、新的就业形态，提高运行效率，实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智能处理、协同工作。四是推进向生产服务型转型。积极发展先进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制造业服务化，促进三次产业在更高水平上协同发展。五是推进向绿色低碳型转型。加强政策引导，依靠技术进步，加强节能降耗、减排治污，促进形成低消耗、可循环、低排放、可持续的产业结构和运行方式。　　五个关系：一是处理好稳增长与调结构的关系，既要保持经济增长速度，更要注重增强发展的稳定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着力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二是处理好需求牵引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系，更加注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提升全要素生产率，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三是处理好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的关系，加快新动能的培育，巩固提升传统动能，加快形成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四是处理好产业发展和生态环境的关系，坚持存量调整优化和增量严格准入相结合，坚持保护优先，推进节能减排，更加注重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五是处理好做大做强与扶小帮小的关系，既要培育壮大骨干企业，又要抓好中小微企业成长。　　（二）主要目标。　　到2020年，湖北工业总量进入全国前6位，进一步巩固工业大省地位，基本建成工业强省。　　经济运行。工业总量保持稳定增长，到2020年，工业总产值力争达到7万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保持在8%的水平，工业增加值率较2015年提高2个百分点。　　产业结构。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到2020年，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20%左右，六大高耗能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较2015年下降5个百分点，规上工业企业数量达到2万家，百亿企业数量达到50家。　　创新能力。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到2020年，规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内部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到1.2%，规上制造业每亿元主营业务收入有效发明专利数超过0.8件，争创2家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8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数量达到90家，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进一步健全。　　质量品牌。工业制造能力与质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到2020年，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到85%，产业集群区域品牌数量从3个增加到5个,建立国家级质量强市示范城市5个，树立长江质量奖标杆企业20家。　　绿色发展。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到2020年，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较2015年末降低18%左右，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减少22%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23%，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9%。　　两化融合。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融合更加深入，到2020年，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到60%，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到75%，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85%，关键工序制造装备数控化率达到65%。　　　　http://xxgk.yichang.gov.cn/gov/jcms_files/jcms1/web15/site/picture/-1/161213171508977136.png　　**四、重点任务** 　　（一）激活产业创新发展动能。　　构建产业技术创新体系。积极构建区域性制造业创新中心，联合行业龙头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创新资源，围绕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集中突破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加大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力度，为技术研发、转化等提供平台、法律、管理、贸易等咨询和服务。积极承办国际性的科技成果交流会，搭建国际性平台，引导企业、高校、科研机构与国际先进的研究机构和团队开展交流合作。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参与国家科技计划和重大工程项目，引导和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强国家级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联合共建重点实验室、共性技术研发中心和工程化平台。鼓励重点行业和企业成立院士工作站，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推进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使企业真正成为技术创新的需求主体、投入主体、研发主体和应用主体。　　推广应用新技术新产品。进一步研究落实财政、投资、金融等政策，支持企业承接和采用新技术，开展新技术新产品工程化研究应用。加快科技成果的产业化，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项目。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探索创新成果的流转模式。积极落实首台（套）政策，出台首台（套）产品目录，制定奖励办法，对应用新技术新产品的企业给予相应的政策倾斜。　　引导创新人才向企业集聚。推进人才强企战略，组织实施湖北省重大人才工程培育计划。落实对科技人员成果转化的股权激励等相关政策制度，进一步完善对企业科技人员的人才评价、选拔、培养、使用、收入分配等激励机制。支持企业引进和培育创新人才，加快培养符合企业技术创新需求的高层次、复合型科技人才，造就一批产业技术创新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团队。　　（二）加快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升级。　　加大先进适用技术的应用。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目的，围绕智能工厂、节能降耗、服务化转型等发展重点，不断采用和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流程、新装备、新材料，对企业生产设施、装备、生产工艺进行改造。鼓励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数字化技术手段。滚动实施万企万亿技改工程，推动全省先进制造业和优势传统产业新一轮技术改造。在冶金、化工等重点行业，引导企业加强研发设计、试验验证、检验检测等环节的技术产品应用。将企业应用新技术设备与兼并重组、淘汰落后、流程再造、组织结构调整、品牌建设等有机结合起来，提高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品牌建设能力。　　充分利用新业态新模式。依托现有产业基础，围绕发展潜力大、带动性强的重大行业领域，创新发展新业态、新模式，转变发展方式，为企业发展创造新的增长点。强化企业技术改造与互联网技术的充分结合，制定符合企业实际需求的改造方案，转变管理方式、营销模式，加快产品和技术升级换代，寻求企业新的增长点。实施产业链升级工程，着力突破技术改造面临的技术、制度瓶颈，完善产业链条，加快形成一批先进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借鉴国家试点示范企业经验，探索个性化定制、服务化转型等新的发展模式。　　优化工业投资结构。加强工业投资监测分析，研究制定工业投资指南，编制发布年度投资导向计划，引导社会资金等要素投向。完善和落实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的财政、金融、土地等政策，创新资金投入模式，支持企业加强技术改造，逐步提高技术改造投资在工业投资中的比重。加强准入管理和产能预警，严格控制产能过剩行业固定资产投入，抑制盲目扩张和重复建设。强化技术改造基础工作，加强统计监测分析，完善技术改造管理体制和服务体系，健全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长效机制。　　（三）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推进企业兼并重组，培育大企业大集团。以汽车、钢铁、水泥、机械、电子信息、食品、医药等行业为重点，加强引导和政策扶持，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强强联合、跨地区兼并重组、并购和投资合作等方式,促进优势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在汽车、钢铁、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化工、建材、有色等具有规模经济效益的重点领域，做大做强一批竞争优势突出、技术领先、带动性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顶天立地”大企业和大集团，促进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提高产业集中度。　　加快发展民营经济，促进企业间协调发展。逐步降低企业门槛，拓展发现新领域，实施公平待遇，推进全民创业，着力发展民营经济。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在资金、创业、创新、市场、服务等方面，着力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发展新活力。鼓励中小企业与大型企业通过专业分工、服务外包、订单生产等多种方式开展合作，提高大中小企业间协作配套水平，发展“专、精、特、新、配”型中小企业。　　提升企业服务水平，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精神，降低创业门槛，放宽发展领域，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积极营造公平的政策环境、健全的法制环境、完善的市场环境和有效的服务环境。健全企业服务体系，通过财政资金支持、引导社会投资等多种方式，支持中小企业投融资、担保及小企业创业基地、信息网络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公共设施，增强服务功能。　　（四）促进“互联网+制造”融合。　　提升工业互联网发展水平。着力提升宽带网络与移动通信网络支撑能力，促进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在制造行业的深入应用。组织开展工业云服务创新试点，推进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服务、测试验证、检验检测等资源的开放共享，打造工业云生态系统。推进工业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检验检测、数据管理、技术标准、工程服务的在线协调，为更多企业提供便捷的应用服务。加快开发和应用工业大数据，推动建设服务于工业企业的湖北工业云平台，组织开展行业应用试点示范。　　加快推进智能制造转型。围绕钢铁、石化、船舶、汽车、装备、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开展一批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形成一批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大力发展新型生产制造方式，推动企业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云制造等智能制造模式，推动互联网应用从销售环节向生产制造全过程拓展。培育发展开放式研发设计模式，引导消费电子、家电、服装等制造企业建立开放创新交互平台、在线设计中心。　　推广系统集成与应用。围绕智能制造产业高端化发展方向，培育一批具备整体设计能力和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系统集成企业。引导具备条件的企业依托原有制造优势发展系统集成产业，形成系统集成企业、本体及零部件制造企业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重点抓好一批效果突出、带动性强、关联度高的典型应用示范工程，在智能装备用量最大的电子信息和汽车、船舶等行业，以及国防军工、核电等特殊行业，开展智能装备的应用示范和系统集成服务。　　加强两化融合贯标体系建设。深入推广两化深度融合管理体系，加快推进贯标试点工作。加强两化融合人才培训，完善试点示范企业培训制度。完善贯标评定线上线下协同工作平台，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在政策引导下强化资金支持，建立市场化贯标模式和机制。分行业、分领域遴选一批示范企业，总结提炼两化融合经验和做法，以点带面培育一批智能制造等新型生产模式企业。鼓励行业协会组织企业开展两化融合自评估、自诊断、自对标，全面提升全省两化融合水平。　　（五）加速推进军民深度融合。　　建立军民融合创新体系。围绕创建武汉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以襄阳航空航天工业园、孝感军民结合产业园、武汉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为载体，推进武船双柳基地、湖北海洋工程装备研究院、国家能源海洋核动力平台技术研究（实验）中心等军民结合重大产业化项目建设。围绕军民两用重点技术领域，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加强合作，建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军民融合技术创新联盟等创新平台。支持创建国家级、省级技术中心，鼓励企业加大军民两用高技术研发投入。完善以总体设计、总装测试和系统集成为龙头，核心系统和关键设备专业化研制为骨干，社会化协作配套为依托的军工技术创新体系。　　推动军民技术双向转化。发挥湖北军工大省技术优势，引导先进军工技术向与军工技术同源或工艺相近的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安防反恐装备等民用领域渗透。鼓励在国防科技工业领域应用先进成熟的民用技术装备。加速军工和民用技术产业化及相互转化，促进国防领域和民用领域科技成果、人才、设施设备、信息等要素的交流融合，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促进军民科技资源共享。鼓励军工单位在确保国家秘密安全的前提下，将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先进制造工艺研究中心等国防科研资源向民用领域开放。推动军民通用标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促进军民通用设计、制造等先进工业技术的合作开发、双向服务和成果共享。建立人才引进制度，鼓励军工技术人才到企业兼职指导，在企业设立实验室，为军工技术的转化提供发展平台。　　（六）全面推进工业绿色转型。　　积极打造绿色制造体系。支持纺织、食品、化工等制造企业开发绿色产品，提升产品节能环保低碳水平，大力倡导绿色消费。在冶金、化工、装备制造等行业开展绿色工厂创建行动，促进厂房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大力发展绿色园区，以湖北青山经济开发区、孝感高新技术开发区、黄石黄金山工业园区等三个国家低碳示范园区，以及宜昌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襄阳谷城资源循环利用国家级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为切入点，推进工业园区产业耦合，实现近零排放，进一步提升各园区产城融合紧密度。打造绿色供应链，加快建立以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为导向的采购、生产、营销、回收及物流体系，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壮大绿色企业，支持企业实施绿色战略、绿色标准、绿色管理和绿色生产。　　大力推进工业节能降耗。积极对接国家“大气十条”“水十条”“土十条”等污染治理方针，推动工业企业从源头防治污染。围绕工业生产源头、过程和产品三个重点环节，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推动重点节能技术、设备和产品的推广和应用。鼓励工业企业建立能源管理体系，提高企业能源利用效率。制定主要耗能产品能耗限额和产品能效标准，严格控制能耗、物耗准入门槛。开展重点用能企业对标达标、能源审计和能源清洁度检测活动。健全节能市场化机制，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和电力需求侧管理。健全高耗水行业用水限定指标和新建企业（项目）用水准入条件，组织实施重点行业节水技术改造，加快节水技术和产品的推广使用，提高工业用水效率。　　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制定工业绿色发展指导意见，大力推进重点行业全流程绿色化改造，努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开展工业产品生态（绿色）设计试点示范，创建清洁生产示范企业和清洁生产示范工业园区，推动工业企业从源头防治污染，实施清洁生产技改，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加强重点行业环境保护，实施大气污染物削减工程，焦化、工业炉窑、煤化工、工业锅炉等领域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程。推动工业节水，加强工业水循环利用，提高用水效率。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再制造。开发应用源头减量、循环利用、再制造、零排放和产业链接技术。以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为重点，通过上下游产业优化整合，实现土地集约利用、废物交换利用、能量梯级利用、废水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处理，构筑链接循环的工业产业体系。加强废旧金属、废塑料、废纸、废旧纺织品、废旧铅酸电池及锂离子电池、废弃电子电器产品、废旧合成材料等回收利用和高耗水企业的废水深度处理回用，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加强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及推广，推进大宗工业固体废物规模化增值利用。以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机床等为重点，组织实施机电产品再制造试点，开展再制造产品认定，培育一批示范企业，有序促进再制造产业规模化发展。推广节材技术工艺，发展木基复合材料、生物材料、再生循环和节材型包装。加强政策引导，促进金属材料、石油等原材料的节约代用。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综合运用法律、经济及必要的行政手段，加快形成有利于落后产能退出的市场环境和长效机制；有序实施城区重污染企业的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强化安全、环保、能耗、质量、土地等指标约束作用，完善落后产能界定标准，严格市场准入条件，防止新增落后产能。加快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实施差别电价等政策，促进落后产能加快淘汰。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能源资源节约、清洁生产、安全生产、产品质量、职业健康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尊重市场规律，逐步淘汰僵尸企业，激发市场活力。积极稳妥地做好化解过剩和淘汰落后企业职工安置工作，保证生产有序、社会稳定。　　（七）推进对内对外双向开放。　　推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谋划湖北长江经济带、汉江经济带产业整体规划，加强产业招商指导，在推进产业演进升级中有序承接产业转移。加强合作交流，推动产业协同发展，加快构建中部地区产业特色鲜明、结构优化、富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转变理念，打造“中三角”城市群，加强与周边省份、流域省份在人才、市场、资源等领域合作，形成产业合理分工。加强政策引导，推动产业合作由加工制造环节为主向合作研发、联合设计、市场营销、品牌培育等高端环节延伸，提高开放合作水平。加快推进省内循环，鼓励各市州之间在交通、市场、人才、技术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建产业园区，鼓励优势产品在省内循环。　　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抢抓国家实施“一带一路”、自由贸易园（港）区等战略机遇，引导企业“走出去”。积极参与基础设施建设、能源电力、汽车及零部件、太阳能光伏等领域的产能合作，鼓励企业在“一路一带”沿线国家进行产业布局，建立境外生产加工基地，转移过剩产能，实现企业国际化战略。推动龙头企业国际化，在电子、化工、装备、汽车等领域，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湖北本土跨国公司。积极搭建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金融服务平台，加快产业资本走出去，支持优势制造业企业在境外开展并购和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拓展销售网络，构建全球产业链。　　推动外贸、外资、外经业务联动发展。搭建外贸外经企业高层对接平台，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和对外投资带动设备及材料出口，促进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等出口龙头企业建立海外营销服务体系，进一步增强湖北制造业的集聚辐射能力和带动力。优化利用外资产业结构，以产业链高端产品和关键技术研发作为招商引资重点，引导外资更多地投向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领域。引导加工贸易企业向产业链高端延伸，创新加工贸易增长方式，推动加工贸易由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的转变。　　（八）优化调整产业发展空间。　　加强工业园区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注重集约高效发展，注重品牌塑造和绿色生产，建设一批省级、市级特色产业园区。不断完善园区配套，优化发展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提升配套服务水平，引导海内外创新资源和高端人才、资金、技术加快向示范园区集聚。加快培育一批规模效益好、创新能力强、品牌形象优、节能环保水平高的园区龙头企业，形成对整个园区的带动作用。建设产业集聚发展急需的研发设计、市场营销、人才等公共平台，为园区企业提供法律、政策、咨询等服务，推动园区经济发展。　　推进产业有序转移。充分尊重市场规律，加强政策引导，促进产业转移与产业升级相结合，实现优势互补与互利共赢。围绕要素互补、上下游产业配套，引导产业合理有序转移，延伸和完善产业链条。支持以现有工业园区和各类产业基地为依托，加强配套能力建设，大力发展园区经济，进一步增强承接产业转移的能力。鼓励通过要素互换、合作建设园区、企业联合协作等方式，建设一批产业转移合作示范区。严格禁止落后产能行业的异地转移，强化招商引资中的环境、安全监管。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发挥县域资源优势和比较优势，支持劳动密集型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向县城和中心镇集聚，形成城乡分工合理的产业发展格局。积极推动以产业链为纽带的县域产业集聚区建设，积极培育关联度大、带动性强的龙头企业，完善产业链协作配套体系。加强县域层级配套公共服务建设，加强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污染集中治理和事故预防处置，建设公共服务平台等基础设施，加强规划引导，促进县域经济规范有序发展。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按照国家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规划的要求，充分利用现有产业基础，根据各地资源禀赋和环境容量，优化全省产业空间布局。围绕支柱产业、新兴产业，依托重大项目建设，合理调整和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引导产业向适宜开发的区域集聚。促进优势企业和新兴产业向国家级、省级高新区和开发区集中，充分发挥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带动示范功能。加快培育和形成一批创新发展的新兴产业先导区、集聚区，培育打造一批千亿特色产业园区。　　**五、重点领域** 　　（一）推进传统优势产业改造升级。　　1食品。　　食品工业是我省传统支柱产业和保障民生的基础产业。也是关联农业、工业、流通、服务等领域的大产业，更是我省“十三五”期间带动经济发展取得新突破的优势产业。到2020年，食品产业规模达到1.3万亿元。　　（1）主攻方向。　　粮食与食用植物油加工业。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推进粮油加工企业提高产品出品率。支持糠、皮、胚等副产品的综合加工。增加以花生油、芝麻油、茶油为原料的油脂生产。推进以粮食加工副产物为原料的玉米油、米糠油生产，积极发展山茶籽油、核桃油等木本植物油生产。　　饮料酿酒工业。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发展具有资源优势的饮料产品。大力发展茶饮料、含乳饮料、果汁及果汁饮料、蔬果汁饮料、植物蛋白饮料和谷物饮料，规范发展特殊用途饮料和饮用水。推进酒业发展行动计划，重视产品的差异化创新，在确保粮食安全的基础上，鼓励酿酒企业通过改造升级实行酿造机械化改造，提升酿酒出产率和优级品率，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肉禽、水产品加工业。进一步调整生产结构，加快推进应用现代化加工技术，应用信息技术实现加工质量信息全程可追溯系统。扩大深加工能力，依托优质肉禽与淡水资源加工基地，大力发展低温肉制品、熟肉制品、即食水产品等重点产品，提高淡水鱼和小龙虾深加工和保鲜技术能力。积极发展精深加工，开发鱼鳞、内脏、甲壳素等弃物研究，提高产品附加值。完善建设冷链物流系统，提升供应链管理水平。　　烟草加工业。积极争取省内烟草生产计划，推进湖北香烟品牌规模扩张，努力扩大省外合作生产规模，加强国际技术与市场合作。加快产品结构提升，努力提高一、二类卷烟比重，以“国内领先、国际一流”为目标，打造中式卷烟经典品牌。　　果蔬加工、茶叶加工行业。大力发展有机绿色果蔬，扩大果蔬脱水产品和速冻产品的生产规模。加大高效茶品种更新和绿色有机茶基地、现代柑橘加工基地建设。运用新技术、新工艺，加快传统制茶业的升级改造，重点抓好名优茶、绿色茶、有机茶、砖茶的生产加工，加快茶饮料的研发和生产。　　特色食品、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依托特有的农副产品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具有浓郁湖北特色的风味食品、功能食品、旅游食品、绿色食品和富硒食品。大力发展天然、绿色、富硒、环保、安全有效的食品以及保健食品和特殊膳食食品，开发适合不同人群的特色食品。利用现代食品制造技术改造传统工艺，实现由粗（初）加工向精（深）加工的转变，提高产品品质和附加值。　　（2）发展路径。　　一是从数量型向规模效益型转变。着力培育带动力、辐射力和竞争力强的大型龙头企业，走集团化、规模化的发展路子，遴选确定一批符合产业发展方向、规模实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未来五年内有望过百亿的食品企业重点支持。二是从一般粗（初）加工向精（深）加工转变。延伸产业链，提高附加值，坚持走深度开发、配套发展的方向。三是从分散发展向集聚发展转变。引导企业向园区集中，走园区化、集聚化的发展路子，打造百亿元级特色产业集群和过百亿元食品强县。四是从传统原料收购模式向公司办基地转变。着力推进农业基地建设，完善利益纽带，走“公司+基地+农户”的发展路子，打造全产业链企业集团。五是从追求品种数量向重视品牌质量转变。引导和鼓励食品企业开展ISO9000质量体系认证、有机食品认证、绿色食品认证、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建立HACCP(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质量安全体系，形成一批优质名牌产品，推动食品放心工程建设。　　（3）空间布局。　　以武汉、襄阳、宜昌、荆州、荆门、鄂州、孝感、黄冈、咸宁、恩施、潜江、大冶等地的农产品加工和食品饮料产业集群为载体，重点发展粮食与食用植物油加工、饮料酿酒、肉禽与水产品加工、水果与茶叶加工、特色食品、营养与保健食品以及农副产品快速检验、检测，打造华中农产品“安全岛”，实施“中国农谷”战略，实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　　2冶金。　　控制总量，优化存量，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实现企业脱困升级、提质增效目标；积极推进钢铁行业兼并重组；全面确立冶金绿色发展理念，建立绿色环保生产体系。到2020年，冶金产业规模达到4500亿元。　　（1）主攻方向。　　钢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冶金产业向中高端迈进，改善低速增长的“新常态”盈利能力。推进绿色制造，加快建立钢铁企业产品制造、高效能源转换、社会废弃物再资源化三大功能于一体的可循环钢铁生产流程。加快锻材和模具钢等高端产品的生产。优化产业布局，加快冶金工业向工业园区和靠近原料、靠近用户的地区集聚，建立市场消费和原料主导型相结合的产能分布格局。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进行技术改造，加快冶金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探索钢铁产品定制化生产模式。　　有色金属。提升铜铝冶炼技术，做强优势骨干企业。加快延伸有色金属加工产业链，差异化发展特色产品，做强铜铝精深加工产业。合理有序开发省内优势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加强再生有色金属回收利用，壮大城市矿产再生资源利用体系。加快有色金属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提升智能化水平，开发企业间的定制化、个性化产品。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建立企业与下游用户战略合作机制，完善物流配送体系，提升产品价值和企业服务功能，加快推进企业由有色金属产品制造商向有色金属材料服务商的转变。　　（2）发展路径。　　一是积极稳妥化解过剩产能。严禁新增钢铁产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引导低效产能平稳退出、差异化处置“僵尸企业”，促进企业效益和资源配置效率提升。二是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紧盯下游行业产品升级新需求，强化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着力拓展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市场，加快产品结构调整，推进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是加快两化深度融合。以智能工厂示范、信息技术推广为着力点，努力实现集研发设计、物流采购、生产控制、经营管理、市场营销为一体的流程型工业全链条系统智能化。四是增强原料资源保障。充分利用国际矿业市场低迷的大背景，抢抓国家推进“一带一路”战略的时机，加快海外矿产资源布局步伐，配合期货市场、港口物流仓储等建立稳定可靠的原料资源保障体系。五是推动绿色发展。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加快先进环保节能技术开发与应用，实现清洁生产。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全面推行循环生产方式，促进企业、园区、行业间链接共生、原料互供、资源共享。优化节能减排措施配置系统，提高企业能源精细化管理水平。　　（3）空间布局。　　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企业和“专精特”中小企业；加快特色冶金产业园建设；改造提升产业集群，实现产业集聚区向产业集群转型。　　3石化。　　着力优化产业布局，不断壮大产业规模，培育龙头企业，采用智能、绿色技术设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维护生态环境安全。加快发展乙烯及下游加工产业，改造提升磷、盐、煤化工等传统产业，发展精细化工、高端化肥，促进产业链延伸。到2020年，石化产业规模达到9000亿元。　　（1）主攻方向。　　石油化工。加快炼油技术改造，实施石化油品升级及适应性改造工程，扩大炼油规模，提升加氢裂化、加氢精制和催化重整等二次加工能力，提高成品油等级。优化乙烯、芳烃产品结构，延伸乙烯产品产业链。打造环氧乙烷、碳五、碳九、芳烃、丙烯、橡胶等下游产业。发展合成树脂及塑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等三大合成材料及其改性复合化工新材料产品。积极建设聚乙烯、聚丙烯、丁二烯、环氧乙烷、环氧氯丙烷、醋酸乙烯、乙丙橡胶、EVA树脂、苯乙烯、乙二醇醚、乙醇胺、聚乙烯醇、聚苯乙烯、EO/EG等系列产品项目。采用组合工艺技术，加大炼油副产物回收利用，大力发展有机化工原料，实现炼油与化工的互供和优化，降低吨油能耗和物耗。　　磷、盐、煤化工。大力发展黄磷循环经济，改造提升黄磷提纯及磷酸精制技术，发展黄磷下游高端产品，重点发展食品级、饲料级和特种磷酸盐，积极发展磷酸酯、亚磷酸酯、膦酸酯等磷系阻燃剂，亚磷酸酯类、季戊四醇双亚磷酸酯等磷类抗氧剂，磷系水处理剂，含磷药物和药物中间体等有机磷化学品。积极推广湿法磷酸精制工艺，重点发展半导体级、面板级、准电子级、医药级、食品级、饲料级、工业级等各类高纯化、超微细、具有特种功能和专用性的磷酸及磷精细化学品。优化氯碱产业结构，重点发展高聚合度、高抗冲、掺混、共聚特种PVC和乙烯法PVC。发展有机氟、有机硅、聚碳酸酯、MDI、TDI、氯化法钛白粉、氯化聚氯乙烯、氯化聚丙烯及其他高技术、高附加值有机氯产品。促进汞防治技术、国产化离子膜和阴极电解等先进技术应用推广及产业化。改造提升煤化工产业，鼓励煤化工企业以合成氨、氢气、尿素为原料发展甲醇、乙醇、二甲醚、己内酰胺等有机化工产品，因地制宜开发甲醇制芳香烃、煤制乙二醇及副产品综合利用等现代煤化工项目，鼓励产品就地加工转化。　　精细化工。加大技术创新，拓展精细化工领域，重点开发高性能、专用性强、绿色环保的精细化工产品，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农药、涂料和染料等传统精细化工产品。加快发展电子化学品、水处理剂、食品添加剂、胶粘剂、造纸化学品、塑料助剂等新领域精细化工产品。推进面向全产业的节能降耗和绿色生产技术，实现物料循环利用和清洁化生产。　　化肥。积极开发中（微）量元素肥料、缓控释肥、生物有机化肥、按配方施肥要求的掺混肥、专用肥料等高端化肥品种。培育发展钾肥产业，适度发展硝基肥料、熔融磷钾肥料等多元肥料品种,推动化肥产品结构优化。加大对磷矿伴生资源氟、硅、碘、镁、稀土、锶、钒、钛、铀等有用元素高效回收利用，建成一批硫铁矿铁资源回收、中低品位磷矿制酸、磷石膏综合利用、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化项目。采用型煤、富氧气化、醇烃化、二氧化碳气提法尿素合成工艺，对合成氨、尿素装置进行技术改造，提高尿素生产技术水平。应用氮肥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固废处理技术，实现废弃物减量化和资源化。加大硫酸低温位热能回收利用。　　（2）发展路径。　　一是加快石化产业园区化发展。沿长江、汉江建设生态型、科技型化工园区，推进非园区化工项目及企业搬迁入园。二是壮大龙头企业规模。走大型化、集约化、一体化、规模化发展之路。三是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改进传统生产工艺，提升装备水平，发展精细化工，化解落后产能，推动从生产初级化工原料向规模化高端产品转变。四是大力推进绿色发展。努力推进资源循环式利用、产业循环式组合、企业循环式生产，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促进绿色生产。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化工园、宜昌磷化工产业集群、荆门磷化工产业集群、荆门化工产业园、荆州煤化工产业基地、潜江化工产业集群、应城化工产业集群、武穴医药化工产业集群、阳新化工医药产业集群等载体，重点加快石油化工、磷化工、盐化工、煤化工、化肥等领域发展。　　4建材。　　着力改造水泥、玻璃等优势传统行业，加快混凝土与水泥制品、新型墙体材料等建材产业转型升级，推进石材、陶瓷等资源性行业提档升级，依托无机非金属矿资源培育研发高端新材料产品，发展绿色建材工业。到2020年，建材产业规模达到4500亿元。　　（1）主攻方向。　　水泥及混凝土与水泥制品。依托湖北省水泥行业龙头企业，坚持结构调整、等量减量淘汰的原则，以二代技术为引领，推动兼并重组，提高行业集中度，加大创新力度，重点推进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开发特种水泥，进一步做强水泥工业。推动水泥行业兼并重组，重点支持水泥骨干企业实施跨区域、跨所有制、跨行业的兼并重组，实现资本、资源、市场向优势骨干企业有效集中，提高全省水泥行业的集中度和综合实力。积极推广应用高性能混凝土和预制水泥建筑部品部件，加快推进全省建筑工业化、住宅产业化步伐。　　平板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依托骨干企业，积极推进原片玻璃产业向建筑节能、汽车工业、电子信息等产业延伸。重点发展Low-E玻璃、导电玻璃、微晶玻璃、超白玻璃、高档汽车玻璃以及多功能复合玻璃材料和制品。全面普及浮法玻璃生产线余热发电技术，提升湖北玻璃工业核心竞争力和国内外市场占有率。　　陶瓷。充分依托陶瓷工业园的区位和集聚优势，积极推广陶瓷工业原材料制备大型自动化连续技术、陶瓷砖减薄技术、低品位资源利用技术、窑炉及喷塔余热利用技术。完善产品结构，丰富抛光砖、仿古砖、全抛釉、瓷片、外墙砖等产品类别。　　新型墙体材料及石材。大力推广应用砂加气高性能自保温精确砌块、烧结性页岩自保温砌块和多孔页岩砖，引导开发高档装饰砖和透水砖。支持墙材企业以建筑垃圾、磷石膏等废弃资源，开发新型墙材产品。石材行业重点推广大板超薄板技术、复合板技术等领先的石材加工工艺，以及石材行业专用的复合金刚石锯片、石材护理产品。　　无机非金属材料。以石墨、云母、磷石膏等资源为依托，围绕节能环保、多功能复合等领域，加大无机非金属新材料的研发投入，扩大核级石墨、阻燃保温石墨制品、电工电子云母制品、石膏晶须等无机非金属新材料和制品的生产，抢占市场份额。为国防军工、机械汽车、石油化工等领域提供优质非金属材料产品。　　（2）发展路径。　　一是积极发展循环经济。进一步加大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的推广，将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置与水泥生产紧密衔接；积极推进磷石膏和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处置利用，大力发展建材产业循环经济。二是加快建材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推进建材工业与建筑业融合发展，推动建材行业转型发展。三是推进产业兼并重组。积极应用经济、环保、法律等手段化解过剩产能，推进行业兼并重组，规范行业秩序。四是引导企业“走出去”。依托省内水泥、平板玻璃、陶瓷等成套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优势，积极在境外投资建设原材料生产加工基地。　　（3）空间布局。　　依托当阳建筑陶瓷产业集群、麻城石材产业集群、夷陵—当阳石墨产业园、通城云母产业集群、嘉鱼管材产业集群、鄂州工程塑胶管材产业集群、黄冈华夏窑炉产业集群、荆门东宝区森工产业集群、建始建材产业集群、咸宁现代森工产业集群、潜江华中家具产业集群等载体，重点发展陶瓷、石材、森工家具和无机非金属材料等产业。依托华新、葛洲坝、亚东等水泥龙头企业，加快全省水泥、预拌混凝土及水泥制品产业的归聚和均衡布局。依托三峡新材、长利玻璃、荆州亿钧等原片玻璃骨干企业，壮大当阳、洪湖、荆州等玻璃产业基地。　　5纺织。　　以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为主攻方向，从推进高端产品制造、关键技术攻关、自主品牌塑造等方面入手，构建高端产品主导、经济效益好、市场竞争能力强的纺织服装产业体系。到2020年，纺织产业规模达到6000亿元。　　（1）主攻方向。　　服装。建立以汉派服装为核心，黄石、鄂州、仙桃、潜江、天门等地为重点的鄂东服装走廊，组建以名牌优势企业为主体的企业集团，大力培育服装名师、服装名品、服装名企和服装名城，提升现有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水平，形成特色明显、功能齐全的纺织工业基地。扶持服装中小企业的发展，重点发展多功能职业装，促进自有品牌建设。提高产品开发设计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快速适应能力和产品竞争能力，发展信息化制造业，推进服装企业走入国际市场。　　产业用纺织。大力发展和提升产业用纺织品及技术，加快非织造、织造、编织成型技术、复合加工技术、功能后整理技术等产业用纺织品共性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发。加快手术衣、隔离服、床单、口罩、手套等医用纺织材料及制品的开发和应用。发展高档无纺布，推广纺粘、熔喷、水刺及其复合非织造工艺技术，提高加工技术水平、发展高性能、多功能产业用纺织品应用技术。发展耐高温袋式除尘滤料、新型建筑用膜结构材料、汽车产业用布、交通工具用纺织品、防弹防划面料、防火阻燃面料等安全防护用纺织品。　　家用纺织。充分利用省内优质纱线和竹纤维、汉麻等资源，发展毛巾浴巾、餐巾、床单被罩、沙发布、桌布和窗帘布等产品。扩大特宽幅印染生产，提高后整理水平，扩大家纺产品配套缝制加工能力，形成多条中高档床品、巾被产品链。采用先进织造、染整、提花、绣花设备，提高家纺行业生产能力和水平。开发生产具有鲜明个性和丰富文化底蕴的高品质配套家纺产品，打造集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文化于一体，具有自主品牌的拳头产品。　　印染及纺纱织布。以现代电子、自动化及生物技术为手段，发展无水或少水印染工艺技术，支持现有印染企业淘汰落后生产线，扩大特宽幅印染生产，提高后整理水平，重点推广数码印花、气流染色、催化氧化清洁制浆工艺、化纤浆粕黑液治理、着色纤维生产及应用、针织物平幅水洗等低污染低排放技术。进一步应用高新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纺织行业，改造棉纺、提高麻纺、发展新型高科技化纤，重点开发和生产多纤维混纺交织面料、高支高密度纯棉织物、高档缝纫线、高档布料和装饰用布等中高档纺织品。　　（2）发展路径。　　一是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实现多元发展。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和大型企业集团作用，促进产业向研发设计、品牌营销、高端纺织原材料、高端装备等上下游高端领域延伸。二是加快实施电商换市。鼓励和引导企业依托电子商务平台，不断提高纺织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通过电商促销售、电商强外贸，实现湖北纺织行业的改造提升。三是继续实施品牌战略。以打造国际知名品牌为目标，鼓励和引导企业借鉴知名企业在产品研发设计、质量管理、品牌推广等方面的经验，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推广宣传力度，全面实施纺织产品质量提升工程，推动企业争创中国乃至世界名牌。　　（3）空间布局。　　按照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进行专业化、集聚化、区域化布局，打造特色鲜明、结构优化的纺织产业集群，形成“一心三带五城九群”布局。　　“一心”——武汉品牌服装时尚创意、信息发布、市场交易中心；　　“三带”——江汉平原产业带，汉江流域产业带，鄂东走廊产业带；　　“五城”——武汉汉派女装名城，黄石商务男装名城，仙桃非织造布名城，沙市针织服装名城，襄阳生物基纤维名城；　　“九群”——黄陂服装产业集群，汉川汉正服装产业集群，红安服装产业集群，黄州医用卫材产业集群，枝江医用卫材产业集群，汉川马口制线产业集群，襄州棉纺织产业集群，咸安苎麻纺织产业集群，荆州印染产业集群。　　（二）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1电子信息。　　推进电子信息产业规模化、特色化、融合化发展，发挥优势、突出重点，把湖北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到2020年，电子信息产业规模力争达到1万亿元。　　（1）主攻方向。　　光通信。依托武汉国家光电子产业基地，着力建设武汉光电工业技术研究院、武汉光电国家实验室等研发中心，重点发展大尺寸预制棒、特种光纤、光电子芯片、核心器件等光电材料和光器件产品。顺应5G时代光网络快速发展趋势，重点发展光接入系统、超高速率超大容量超长距离光通信传输设备、激光通信光源等产品，促进光通信产业链向城域网、接入网设备等产业链下游延伸。　　集成电路。以国家存储器基地建设为核心，以国家实施《集成电路产业推进纲要》为契机，依托武汉新芯国家级集成电路设计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重点支持能够提供完整应用解决方案企业发展，培育集成电路设计业龙头企业。积极推动12英寸生产线改造升级、产能扩张、规模发展，兼顾6英寸、8英寸等特色工艺生产线建设，推动芯片制造业做大做强。到2020年形成月产30万片生产规模。围绕光通信、光显示、红外传感、北斗导航等特色优势领域，以整机应用和信息消费需求为牵引，推动整机与芯片联动，开发生产量大面广的特色芯片，重点发展红外气体敏感传感器、压力传感器、磁敏感传感器、电子标签和MEMS传感器等物联网传感器。发展PCB印制电路板，支持黄石创建全国第三大PCB生产基地。　　智能终端。顺应5G产品更新换代趋势，加大LTE、LTE－Advanced技术研发。依托联想Pad生产基地，积极对接最新处理器方案，大力发展平板电脑产品，着力培育新一代智能终端的研发、制造和示范应用。以创建湖北国家数字家庭应用示范基地为契机，依托武汉光谷数字家庭研究院等机构，发展网络电视和智能电视等数字家庭终端产品。积极引进可穿戴设备龙头企业，依托硬件产品制造基础，大力发展可穿戴设备产业。　　新型显示。以华星光电第6代低温多晶硅（LTPS）显示面板生产线、天马6代AM-OLED及彩色滤光片（CF）生产线等重大项目作为支撑，提升中小尺寸面板的行业竞争力，推动关键配套产业发展。加快技术研发和突破，不断适应产品更新换代需要，抢占新兴领域。大力发展LED芯片设计制造、外延片生产、封装测试、LED背光源和LED显示屏等。发展TFT-LCD、OLED、LED、激光显示、三维显示、超薄光电玻璃、可折叠面板等重点产品，提升新型显示产业能级，壮大产业规模，建设我国规模最大的高端中小尺寸显示面板研发生产基地。　　软件。加强基础软件核心技术研发，重点支持高可信服务器操作系统、安全桌面操作系统、高可靠高性能的大型通用数据库管理系统等基础软件的开发应用。面向新型网络应用需求，加快研发新一代搜索引擎、浏览器、智能海量数据存储与管理系统、云计算平台等核心软件。面向工业企业关键环节，重点扶持计算机辅助设计和辅助制造、制造执行管理系统、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过程控制系统、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等软件研发。在系统安全方面，加强基于自主密码算法的国产安全芯片、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安全中间件研发和应用。在网络和边界安全类产品方面，加强对采用内容感知、智能沙箱、异常检测、虚拟化等新技术产品的研发，支持国产芯片的防火墙、入侵检测/防御等产品的创新与应用。支持计算机集群渲染系统、3D动画制作插件及动作捕捉系统、影视制作特效系统、游戏引擎及可复用动漫游戏数据库、游戏移动平台等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发展各类自主可控的嵌入式系统和解决方案，积极探索嵌入式软件技术与人工智能、模式识别技术深度融合，实现嵌入式系统的智能可靠、网络互联、柔性集成。　　（2）发展路径。　　一是着力突破关键技术。依托武汉光电工业技术研究院、激光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武汉新芯国际级集成电路设计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创新载体，加快在光纤接入、激光加工装备、集成电路、数字家庭、物联网、云计算、地球空间信息等领域的技术突破。二是支持产业创新。支持烽火攻关基地、武汉大学国家软件工程重点试验室等创新基础建设。利用长江经济带产业发展基金、“核高基”重大专项等重要抓手，支持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对外合作、技术贸易等形式获得新技术，实现创新及产业化突破。三是增强产业本地配套能力。加强产业链横向一体化和纵向一体化的结合，加快培育一批中小型配套企业，引导龙头企业在本地配套，鼓励本地企业主动为龙头企业配套。四是加快引进和培育骨干龙头企业。鼓励支持龙头企业通过联合、兼并、收购等方式实施产业整合，促进人才、技术和科研资源向龙头企业集中。　　（3）空间布局。　　依托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武汉蔡甸区电子产业集群、国家（宜昌）电子材料产业园、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咸宁光谷园、孝感高新技术开发区、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及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等载体，重点加快光通信、集成电路、智能终端、新型显示、软件及信息服务等领域发展。　　2汽车（含新能源汽车）        。　　继续做大整车产业，做强整车配套，培育发展智能网联汽车。以龙头企业带动中小汽车零部件企业发展，加大招商引资和技术改造力度，提升产品附加值。完善汽车产业链，力争在汽车金融、产品售后服务以及废旧汽车回收利用等方面完成产业链延伸。到2020年，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达到8000亿元。　　（1）主攻方向。　　传统轿车。依托武汉、襄阳乘用车生产制造集聚地，着眼市场需求，鼓励发展小排量、低油耗、小型化、轻量化轿车，加快发展高性能SUV，适度发展MPV等大型、高档轿车。依托重点企业研究院、科研院所，进一步强化武汉汽车生产制造实力，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品牌竞争力。　　专用车/商用车。推动专用车/商用车差异化、高端化发展，拓宽专用车品种。重点发展应急救援、消防、警务等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矿山专用车、桥梁施工车、道路养护车等工程施工车辆，环卫车、电力维护车等市政作业车辆，快递物流和冷链运输等节能环保车辆，机场以及国防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各类专用特种车辆。　　传统汽车零部件。集中力量实现由机械类零部件生产向电子类零部件研发、生产的转变，着力围绕汽车动力零部件、控制系统零部件、制动系统零部件、转向系统零部件、底盘附件等中高端汽车零部件体系开展研发、生产，壮大零部件企业规模，发展零部件产业集群，提升核心零部件生产能力。加强零部件企业与整车企业之间的协同生产能力。　　新能源汽车及其零部件。进一步扩大中小型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规模，围绕整车驱动系统、控制系统进行技术研发和品质提升。增强电池、电机、电控系统的技术改进，电池方面建立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研究实验室，深入研究电池单体及模块设计、生产工艺；电机方面继续推动东风集团与上海大郡等电机系统生产企业的密切合作，不断促进产品技术精细化、产品类型多样化、产业能力扩大化。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同科研机构开展氢燃料电池堆、发动机及关键材料的技术研发。建立完善的新能源汽车自主研发创新体系，重点培育较大规模、创新能力强和有品牌影响力的企业，树立品牌效应。建立动力电池回收、处理、再利用体系。　　智能网联汽车。引导汽车企业与互联网企业合作，依托已落户武汉开发区的车联网企业，加大车载多媒体系统、智能交通系统、全球定位系统、车载短距离无线通信系统、车辆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等车载信息系统的研发力度。引进或研究突破无线充电、车辆智能升级、无人驾驶等技术，鼓励提早布局发展智能网联汽车。　　（2）发展路径。　　一是完善汽车产业配套。依托武汉、随州、襄阳、十堰汽车生产基地，做强做大整车企业，扩大零部件企业招商引资项目，实现区域内配套零部件的自给自足。二是强化产业整体创新能力。重点攻克发动机、动力传动、电机、电池、电控等关键核心零部件，积极研发低碳、环保的汽车材料及先进制作工艺，强化校企合作，促进产学研用。三是优化市场结构。重组兼并小微零部件企业，防止同质低质产品扰乱市场。四是鼓励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健全新能源汽车推广组织体系，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公交、市政等领域倡导使用新能源汽车，加快充电设施建设。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孝感高新技术开发区以及襄阳市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十堰市商用汽车产业集群、随州市专用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集群、枣阳市汽车摩擦密封材料产业集群、麻城市汽车配件产业集群、宜昌（猇亭）动力系统集成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园、谷城县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荆州市（公安）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丹江口市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等载体，重点加快乘用车、专用车、商用车及新能源车整车制造，机械及电子类关键零部件、车联网以及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等领域发展。　　3智能制造装备。　　适应智能制造产业发展趋势，发挥湖北现有技术优势和产业基础，瞄准国内外市场需求，加快推进智能制造装备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积极拓展应用市场，不断壮大产业规模。到2020年，智能制造装备产业规模提高到2000亿元。　　（1）主攻方向。　　激光。加快高功率半导体泵浦源、特种光纤、光纤功率合束器、高功率激光传输系统、高效冷却系统、控制系统等核心器件的研制和自主创新，形成千瓦级以上输出功率的工业高功率光纤激光器产业。依托激光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激光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大力发展激光器、激光加工设备、激光应用系统等，构建较为完善的激光产业链，打造全国最大的激光产业基地，促进工业高功率激光器在精密制造、绿色制造、智能制造等领域的有机融合。　　高档数控机床。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和国家数控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抓紧筹建数控工控创新中心，大力发展高速、精密、数控车床及磨床，大型立、卧式加工中心，复合加工机床，数控专用机床，激光精细加工装备，船舶制造装备。开发数控系统、新型驱动电机及其控制单元、高精度电主轴及其伺服单元、数控回转工作台、大型交换工作台、数控刀架、新型气动液压件等功能部件，提升大型数控机床、大型薄板冷热连轧及涂镀层成套设备、数控系统等核心产品技术水平。　　工业机器人。加快机器人智能协同系统、基于工业总线技术的可编程控制系统、智能切换定位装置、闭环伺服位置传感装置的自主创新，重点支持六自由度工业机器人、AGV搬运机器人、智能输送成套装备、工业机器人控制器、工业机器人运动控制系统及关键部件的研发、推广和应用。加大智能控制与智能机器人的示范应用。　　增材制造（3D打印）。加快3D打印高分子及其复合材料、金属粉末材料的创新与研制，以及3D打印关键部件激光扫描系统及喷印系统的自主创新与研制。积极研发大型工业级3D打印设备、高精密型小型3D打印装备以及桌面型3D打印装备。加快3D技术成果产业化以及应用示范。　　（2）发展路径。　　一是加快引培发展主体，不断完善产业链条。面向产业链关键、薄弱环节，大力引进和培育一批从基础材料生产、产品研发设计、核心部件制造到智能集成、工业互联网融合等全产业链上的龙头骨干企业，完善本土产业链条，壮大产业规模。二是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加快拓展应用市场。鼓励制造企业与应用企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联合开展智能成套装备首台（套）研发制造和系统集成，突破和创新工艺流程，规范技术标准。在汽车、船舶、电子等优势重点领域开展智能装备应用试点示范，扩大应用市场。　　（3）空间布局。　　依托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襄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荆门高新技术开发区、宜昌高新技术开发区、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及武汉市江夏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黄石（大冶）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宜都市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孝感市电子机械产业集群、鄂州市重型机械制造产业集群等载体，重点支持激光、高端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3D打印）等领域发展。　　4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建设健康湖北的重要保障。增强医药产业创新能力，提高生产集约化、规模化水平，促进产业向优势企业集中，提升重点骨干企业的国际竞争力。到2020年，力争生物医药产业规模达到2000亿元。　　（1）主攻方向。　　生物制药。优先发展治疗性基因工程药品、单克隆抗体等药物，重点突破高通量的基因克隆表达技术、蛋白质改构和修饰技术、抗体人源化技术、大规模细胞培养与纯化技术等产业化关键技术，鼓励企业开发用于重大疾病和多发性疾病治疗的重组蛋白质多肽药物、单克隆抗体药物、核酸药物等生物技术药物。推进新型生物疫苗的研发，推动关键技术和质量标准升级，提升疫苗产品整体质量和国际竞争力，鼓励采用新技术和新工艺改进提升现有疫苗产品。重点开发和培育对预防、诊断和治疗恶性肿瘤、神经类疾病等重大疾病具有显著效果的药品和新型疫苗。　　化学制药。研究并利用先进的合成技术、新型催化技术、新型高效分离技术以及生物化工合成技术，改进和提高原料药生产工艺。加大力度研发防治重大、多发性疾病的创新药物，临床用量大、专利到期的通用名药新品种，以及严重危害生命健康的罕见病用药、儿童用药。积极发展药物新剂型，大力推广应用化学制剂领域的缓释、控释、速释、靶向释药、透皮和粘膜给药等新技术，重点开发口服速释制剂、控释制剂、鼻腔给药制剂、脂质体等发展较快的药物剂型。　　中成药。坚持继承和创新并重，打造湖北省中成药品牌，大力发展中药新制剂、组分组方中药制剂、天然药物等新品种。实施名优中成药大品种二次开发与培育工程，优先开发有中医药治疗优势的中成药品种。研制开发适合中药制药技术的配套设备，推广应用包括提取、分离、浓缩、纯化、干燥、制剂、包装等在内的组装式自动化生产线，实施中药制药工艺参数在线检测。进一步规范中药材基地建设，加强地道中药材优良品种的选育和规范化、标准化、规模化种植，加快稀缺中药材的人工种源繁育。　　高端医疗器械。发展数字化医疗设备及系统、激光类器械。大力发展生化分析及临床检验设备、疫苗培养器械、生物基因检测试剂及器具、X-CT光机、PET-CT、超声诊断仪器、激光治疗仪、无创伤或微创手术器械等新型医疗机械。加强医学影像设备、急救及外科手术设备等需求量大、应用面广的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发展心脏瓣膜、心脏起搏器、全降解血管支架、人工关节和脊柱、人工耳蜗等高端植介入产品以及康复辅助器具等中高端产品。积极探索基于中医学理论的医疗器械研发。　　（2）发展路径。　　一是引进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企业。重点引进行业龙头企业，发挥产业资源优势，吸引国内外知名医药集团到湖北设厂建立生产基地。发挥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在激光、影像、自动化控制等领域的技术优势，引入诊断试剂、诊疗仪器设备等相关的大型医疗器械企业，不断提高医疗设备国产化水平。二是支持本土企业壮大规模。支持现有企业延伸产业链，积极抢占全国市场，加快形成本土成长的大型医药企业。三是强化医药人才引进。制定并实施生物医药领域领军人才创业项目的支持政策，在研发资金、办公场所、引进人才安家费等方面给予支持和补贴。四是加强互联网技术应用。运用物联网、大数据、智能医疗设备等技术，提供生命健康管理服务。　　（3）空间布局。　　依托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宜昌医药产业集群、石首楚源医药产业集群、蕲春李时珍医药化工产业集群、天门医药产业集群、黄石（阳新）化工医药产业集群、十堰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武穴医药化工产业集群等载体，重点加快生物制药、化学制药、中成药、高端医疗器械等领域发展。　　5航空航天。　　培育引进龙头企业，加快推进航空航天技术、装备、系统和关键零部件工艺、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到2020年，航空航天装备产业规模提高到1000亿元。　　（1）主攻方向。　　航空装备。巩固大型灭火/水上救援水陆两栖飞机、浮空飞行器等特种飞行器设计与研发在国内的主导优势地位，积极拓展试验、总装集成、试飞等业务。建立水面飞行器、高性能轻型直升飞机、轻型飞机等通用飞机的自主研发设计和生产体系，推动轻型航空器核心产品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依托中航工业特飞所，重点发展水上飞机、浮空飞行器等特种飞行器。大力发展固定翼、旋翼、柔翼等各类无人机及地面站和通讯指挥车的自主研发、设计、制造能力，加快无人机产品向多用途高性能领域扩展，大力促进无人机在航空测绘、灾害应急侦察、电力和道路巡线等方面的应用。大力发展飞机维修、客机改货机等业务。完善飞机座椅产业配套并向航空内饰等产业链延伸，巩固航空仪表的技术优势并提高产业化应用水平，推动航空防护救生、空降空投装备等航空生命安全领域技术和产品达到国际水平，促进军用航空救生器材向民用航空、通用航空领域扩展。鼓励发展航空机载电源、电子器件、传感器、惯性器件、多功能显示器、变流器、变压器、蓄电池、照明装置等航空电子设备及元器件，重点发展环控系统、燃油系统、防/除冰系统、液压系统等关键机电系统，积极发展商用飞机客舱系统及各类机载系统，着力突破高集成度通用航空通信导航监视系统、通用航空飞机座舱线控系统、飞控计算机系统、综合处理与网络系统、光电探测系统、综合惯性导航系统、飞行控制系统等航电系统。大力发展飞机维修、客机改货机等业务。　　航天装备。加快推进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建设，以快舟运载火箭为基础，发展低成本、系列化固体运载火箭，探索研制绿色新型液体运载火箭，面向微小卫星提供廉价快速、响应灵活的商业航天发射服务，形成面向国内外的市场化、商业化航天发射服务能力。通过运载火箭产业的发展，带动航天动力、材料、自动控制系统、伺服系统、通讯、元器件、先进制造等产业集群发展。重点发展卫星平台及载荷，突破小卫星、微纳卫星、卫星组网等核心技术，发展低轨通信卫星、低轨遥感卫星、导航增强卫星等，建成我国商用卫星研发制造基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重点加快卫星运营服务、空间数据应用服务、地面设备与用户终端制造、信息综合服务等领域发展。促进卫星在导航定位、测绘遥感、环境减灾、城乡建设、国土资源、水利交通、农业等方面的应用，带动位置服务产品、移动终端装备、芯片、通信、软件等其它产业的发展。开展高分卫星遥感数据应用推广与产业培育，打通空间信息应用产业链。围绕固体火箭发射和商业化卫星在轨运维需求，开展地面发射、测控装备的研发制造，重点加快移动发射装置、地面接收、测控装置、遥测、越野机动等领域发展，形成地面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2）发展路径。　　一是打造新一代航天发射及应用核心产业链。发展运载火箭、卫星、发射服务及应用、地面装备及制造等产业，以及相关配套产业，同时带动和辐射上下游产业。二是加强国内外交流与合作。积极争取波音、空客以及中航工业、航天科工等国内外龙头企业在鄂布局。三是促进军民结合产业深度融合。加快军工技术的转化和推广应用，加快军民结合产业的深度发展，在航空航天各重点领域形成不断延伸的产业链和企业集群，推动军民融合产业深度发展。　　（3）空间布局。　　航空产业着力构建“1-3-5”发展总体格局，着力打造三条航空产业经济带，即鄂北航空产业经济带、鄂南航空产业经济带、鄂东航空产业经济带，沿航空产业经济带规划发展航空研发制造、航空维修、通用航空运营、飞行员培训、飞机托管保养、航空旅游等航空产业经济。重点在武汉、襄阳、宜昌、荆州、黄冈、荆门等地规划建设若干个航空技术与产品研发基地、航空器整机制造基地和航空零部件生产基地。依托武汉天河机场、顺丰国际航空货运枢纽机场、临空经济区等建设一批航空企业总部基地及航空服务综合基地，开展FBO（固定运营基地）、MRO（维护维修检修）、航油航材供应、航空培训、航空应急救援等各种综合性航空服务业务。依托荆门航空产业园，发展重载飞艇、轻型运动飞机等。　　航天产业形成以新洲区阳逻商业航天城为核心，以航天科工集团第四研究院武汉院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化基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用航空及卫星产业园等为支撑，辐射孝感、远安、襄阳及整个武汉城市圈的“一区多园”发展格局。　　6海洋工程装备。　　发挥湖北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的研发和制造优势，推进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高端化、差异化发展。到2020年，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　　（1）主攻方向。　　高技术船舶。依托湖北海洋工程装备研究院、武汉理工大学等设计院所以及骨干船舶总装企业，打造国家级高技术船舶研制基地。重点发展三用工作船、平台供应船、物探船、工程勘察船、潜水作业支持船、生活支持船（平台）、深海工程作业船、深远海柔性铺管船、深水起重铺管船、基地供应船、多功能半潜工程输船、打桩船、大型起重船等海洋工程辅助船舶；特种公务船、节能环保客滚船、超大型疏浚船、救援打捞船、大型半潜运输船、大型溢油回收船、远洋渔船、海洋科学考察船、海洋资源调查船、江海直达集装箱船、绿色环保型长江宽浅吃水散货运输船等高技术船舶；高级豪华邮轮、游船、游艇系列、高速船系列、普及型游艇系列等高性能特种船舶；逐步实现对现有集装箱船、油船、散货船、化学品船等主流船型的升级换代。加快推动船配企业集聚向产业集群的转型升级，打造国家级高端船用设备研制基地，形成燃气轮机、动力推进、甲板机械、舱室机械、柴油机、水声电子设备等优势配套产业集群，增进船厂与配套企业之间的业务交流，逐步实现与高技术船舶生产企业同步研发、同步生产、同步供货，全面提高配套能力和水平，提升船舶品质。重点发展大型原油运输船液货装卸系统、FPSO原油外输系统、船舶与海工动力定位系统、船舶综合电力推进系统、燃气轮机、高效能船用低速大功率柴油机、船用低速大功率双燃料发动机、舰船燃气轮机及配套部件、船用轴系产品、船用舵系产品、曲轴、大型螺旋桨、曲轴、全回转舵桨、船舶综合电力推进系统及关键设备、喷水推进器、甲板机械与拖带系统、大型原油运输船液货装卸系统、FPSO原油外输系统、综合船桥系统、海洋信息网络安全产品、水下监视防卫系统、水声电子设备、智慧港口装备等船舶配套设备;气化长江LNG终端和LNG存储等LNG系列产品、海上大型LNG运输装备及配套设备、LNG燃料供气系统等船用LNG装备，打造国家级气化长江装备制造中心。围绕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智能制造的实际需求，重点发展全三维设计平台、三维设计异地协同平台、设计制造一体化集成管理、制造车间数字化集成、智能船厂建造物流一体化管控、虚拟仿真平台、智能焊接与涂装装备等的研究与应用、智能工厂信息基础设施、自主安全工业控制设备、智能船厂信息产品、船舶数据服务平台、海洋资源云计算中心。　　海洋工程装备。以建设海洋强国为契机，加快建设国家级海洋工程装备研制基地。巩固发展海洋石油平台工作船、海洋工程船等船型，重点发展海洋牧场平台、经济型自升式生产平台、浮式生产储卸油装置（FPSO）、深远海渔业资源开发综合保障平台、海滩储油装备、水下浮体、海上娱乐城系列产品、自升式平台升降锁紧系统、海洋矿产资源勘探开发装备、水下防务系统、水下无人系统集成、大型液压启闭装备、水下阀门、海洋核辐射立体监测平台、海洋起重设备、饱和潜水系统、海底管线监测系统、海上浮动核电装备、海洋钻机、海洋固井设备、海洋修井机、钻头和能源装备研制等海洋工程装备，加速发展海洋工程总集成总承包等高附加值业务，培育海洋工程装备服务产业。　　（2）发展路径。　　一是打造国家级研制基地。以打造国家级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研制基地、促进国内技术领先地位产品做大做强为目标，推进我省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四基地一中心一平台”等重大关键项目建设。二是建设产业联盟。发挥武汉国家高端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的平台优势，推进湖北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联盟建设，建立联合工作机制。三是建设科技孵化器。发挥武汉船舶配套工业园在国内外的影响力，积极推进武汉船舶配套工业园海洋工程装备科技孵化器项目建设，加速海洋工程装备产业科技成果的转化。四是推进重点项目产业化进程。以做大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产业为目标，加快推进优势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项目产业化进程，促进优势成果转化为优势产品。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示范基地，以武汉、荆州、宜昌、黄冈等地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龙头企业及科研院所为载体，重点发展高技术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及船用配套设施。　　7新材料。　　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提升企业研发创新能力，形成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产业体系。扶持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带动整个产业链合理布局发展。到2020年，新材料产业规模达到4500亿元。　　（1）主攻方向。　　高性能金属材料。巩固湖北冷轧硅钢、高强汽车板、高速重轨、高性能工程结构钢等优势产品地位，重点开发热轧超高强钢和高强薄钢板。重点发展国家重大工程急需的高速铁路车轴钢、航空航天用超高强度钢、核电高温合金等高端特殊钢。重点开发电解铜箔、优质铜线杆、优质铜合金棒材等有色产品，发展特种电线电缆、特种漆包线及各种异型线材、高档家电及电器专用铜板带等高精有色产品。发展钒钛产业和功能焊接材料行业，开发高纯金属钒、三氧化二钒、钒铝合金和钒氮合金等产品；发展特种金属功能焊接材料，开发低氢型气保护药芯焊丝、大线能量气电立焊及硬面堆焊药芯焊丝等特种金属功能焊接材料。　　高端化工新材料。促进新领域精细化工、高端化学品材料向产业链中高端延伸，优化品种结构，加快升级换代。大力推进乙烯系高分子材料产业链的发展，重点开发特种工程塑料、特种合成橡胶、聚酯及涤纶纤维等乙烯系列先进高分子材料。发展高性能环氧树脂、弹性树脂等环保型高性能涂料、长效防污涂料、防水材料、高性能润滑油脂等高端化学品新材料。发展无氯法直接合成烷氧基硅烷及硅烷偶联剂等有机硅聚合产品。加快电解用离子交换膜、耐温动力电池隔膜等功能性膜材料膜片技术开发及产业化，积极开展液体、气体分离膜材料开发、生产及应用工作。加快发展高端装备制造配套的高性能专用新材料、特种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矿物复合材料、摩阻复合材料、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及制品等。充分依靠和利用湿法磷酸装置回收无水氟化氢，深度开发氟橡胶、氟树脂等新型氟基材料，积极开展单质氟、氟化衍生系列产品的深层次开发，在含氟聚合物及制品、氟碳化合物等功能新材料领域突破一批关键专利核心技术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电子信息功能材料。重点发展通信用光电子材料与集成技术、微电子材料、新型电池用能量电子材料等信息新材料。完善新型石英晶体、塑料光纤、浅海光缆等光通信材料产业链。优化发展印制电路板专用化学材料、柔性电路板基材、电子浆料等电子材料产业链。发展砷化镓等半导体材料，石墨、碳素系列保温材料，推动以碳化硅单晶和氮化镓单晶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化进程。突破大尺寸硅单晶抛光片、外延片等关键基础材料产业化。积极发展大尺寸玻璃基板、电极浆料、靶材、荧光粉、混合液晶材料等平板显示材料。促进碲镉汞外延薄膜材料、碲锌镉基片材料、红外及紫外光学透波材料、高功率激光晶体材料等传感探测材料的技术水平和产业化能力提升。　　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积极开发新型功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和先进复合材料，壮大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规模，实现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提档升级。重点发展中高档液晶显示玻璃基片、无铅低熔封接玻璃、锗锑硒玻璃、压延微晶玻璃、零膨胀微晶玻璃、激光玻璃、长波红外玻璃等。发展超大尺寸氮化硅陶瓷、烧结碳化硅陶瓷、高频多功能压电陶瓷及超声换能用压电陶瓷。大力开发无铅绿色陶瓷材料、功能型特种陶瓷产品。发展功能型超硬材料和大尺寸高功率光电晶体材料及制品，发展高纯石墨、锂电池用石墨负极材料、核级石墨材料等。开发金刚石用触媒金属粉、超细预合金粉、高锆耐碱玻璃纤维、高性能摩擦材料、无机防火保温材料等一系列高性能产品。　　前沿新材料。积极培育新能源、生态环境、生物高分子和纳米等前沿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硅基太阳能与薄膜太阳能电池材料、太阳能光电转换材料、热电材料等新能源材料。发展燃料电池材料、新型制氢材料、高能储氢材料、中温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电解质材料、聚合物电池材料等新能源电池材料。优化发展PSM环境友好材料、聚乳酸全降解高分子材料、生物质全降解环保材料等特色环保材料。重点开发高效吸收、吸附、固化、催化转化、汽车尾气净化材料等关键材料及技术。优化完善药物控释材料、靶向给药系统载体材料、仿生材料、氨基酸衍生物、生物芯片等生物高分子材料产业链。重点开发纳米金属软糍材料、陶瓷纳米材料、纳米光学材料等先进纳米新材料。　　（2）发展路径。　　一是发展重点产业集群。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作用，依托武汉、黄石、宜昌等产业发展集中区域，重视新材料推广应用和市场培育，集中建设新材料产业基地，促进产业集群发展。二是坚持创新驱动，促进产学研用结合。鼓励企业与大学和科研院所合作，建立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开发中心，不断提高企业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新洲区钢铁制品产业集群、蔡甸区电子信息产业集群、黄石下陆区铜冶炼及深加工产业集群、荆门市磷化工产业集群、宜昌市磷化工产业集群、荆州市公安县塑料新材产业集群、鄂州市金刚石刀具产业集群等载体，重点加快特种金属功能材料、高端金属结构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前沿新材料等领域发展。　　8节能环保。　　坚持引进与自主开发相结合，加强研发制造向服务拓展，做大做强节能环保产业。到2020年，节能环保产业规模达到5000亿元。　　（1）主攻方向。　　节能装备及产品。重点开发工业锅炉（窑炉）、高效风机、高效传动系统、余热余压利用等重点领域节能技术和产品。发展大型清洁高效发电装备，重点研发高效节能电动机、电机系统、节能变压器、高压变频器、电机软启动、电网能量补偿等节能机电装备，以及热流计、照度计、量热仪等节能监测专用设备。大力发展节能汽车、节能建筑材料、节能家电、节能灯具等产品。　　环保治理装备及产品。加快研发和生产工业废水处理回用等水污染治理关键技术和装备。发展烟气脱硫、尾气控制、洁净燃烧技术设备等大气污染治理关键技术和装备。推进中高浓度氨氮处理、木浆碱回收、固体废物焚烧处置、废旧电池回收再利用、电机变频软启动节能装备、碳捕捉等技术装备的产业化。加大对多种烟气脱硫、烧结烟气深度脱硫与硫胺制备、污水除氨、新一代可降解生物材料等装备和产品的推广应用。　　资源循环利用。加大资源再生利用产业的规模化，提高脱硫石膏、冶炼废渣、矿山尾矿、矿渣、废旧金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积极推进工程机械、机床、电机等旧工业产品再制造。加大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处理力度，提升水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对燃气、粉尘、粉煤灰等大气污染物的回收利用。加大对工业生产中的余热、余压的回收利用。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在有条件的企业、园区、行业之间探索开展原料互供、资源共享的循环利用模式。　　（2）发展路径。　　一是加快耗能行业产业对标。推进水泥、冶金、有色、化工等高耗能行业的对标工作，通过节能环保技术和装备的应用，实现节能降耗，并对行业落后产能关停并转。二是扩大能源管理、清洁生产等试点示范。继续扩大清洁生产技术应用示范工程、企业能源管理中心示范项目，对已申请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积极推广示范项目成功经验，扩大清洁生产技术应用成果。三是依托循环经济园区，积极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依托8个工业循环经济重点园区，加强废旧钢铁加工配送、废旧轮胎及废铅酸电池等综合利用，推进资源综合利用产业规范发展。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市青山区循环经济产业园、鄂州循环经济产业园、云梦盐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襄阳谷城循环经济工业园、荆门市格林美循环经济产业园、宜昌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以及襄阳市再生资源产业集群，重点加快节能装备及产品、环保治理装备及产品、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发展。　　9北斗。　　把握北斗系统应用产业化重大机遇期,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以完善产业链建设和培育产业集群为主要途径,支持联盟发展,推动行业应用,加快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芯片研发、终端产品推广等完整的产业链。到2020年，北斗产业规模提高到1000亿元。　　（1）主攻方向。　　北斗芯片。依托北斗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机构和芯片生产企业，重点突破北斗卫星导航智能芯片的关键技术和芯片研制生产，带动全省数据获取、加工与处理、相关软硬件研发等产业发展，形成面向智慧城市提供智能化服务为主的高端服务业竞争优势。设计研发车载智能芯片、手机智能芯片，研发用于交通、物流、农业、城管、医疗、养老以及土质、水质监测等领域的专业智能芯片，为北斗应用智能终端提供支撑。　　高端接收机及终端产品。加快研制北斗/GPS参考站接收机（双频、三频）、北斗/GPS流动站接收机（单频、双频、三频）、北斗/GPS CORS管理和服务软件系统、北斗/GPS区域增强系统管理和定位服务软件、基于北斗/GPS的定位定向和测姿产品。加速研发并量产集交互式、网络化、智能化功能于一体，融合数字电视、第四代移动通信（TD-LTE）、3D触控操作、音视频播放、智能语音控制等功能的北斗车载智能终端。　　北斗CORS基站。建设全省范围的多层次、多用户实时精密定位服务的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开发厘米级高精度定位智能终端产品，加强在智慧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建设、地理国情普查及监测、基础测绘等方面的深度应用。参与承担覆盖全国、统一运营的国家北斗地基增强系统的建设，实现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应用产业化，加快形成北斗卫星导航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2）发展路径。　　一是完善北斗产业链。以北斗的片上系统芯片研制为核心，带动数据获取、加工与处理相关软件研发等方面优势的发挥，培育面向信息消费、智能化服务的协同发展产业链，形成核心竞争优势。二是突破芯片设计、制造等关键技术。着力突破北斗卫星导航智能芯片、高精度定位智能终端产品、室内外无缝定位等关键技术，研发地理空间信息可视化、一体化、实时化技术，大数据融合与挖掘、核心业务智能信息系统开发技术。三是积极开拓导航等应用市场。促进基于北斗的智能化服务信息消费市场增长，推动政府部门开放信息资源，在北斗卫星时空基准下实现各类信息的时空关联、整合、开发、应用。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黄石北斗科技城、鄂州北斗产业园等载体，重点加快北斗芯片、高端接收机及终端产品、北斗CORS基站等领域发展。　　10轨道交通装备。　　构建完善的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链，强化零部件、系统、设备与整车之间的有机联系，壮大产业规模，推动轨道交通装备“走出去”。到2020年，轨道交通装备产业规模提高到600亿元。　　（1）主攻方向。　　车辆制造。大力发展城轨车辆、干线机车、城际列车、动车组装配及制造、铁路救援车等轨道交通车辆与机械设备。以大轴重载货车、快捷货运列车为重点，搭建轨道交通特种车辆研发试验平台，自主研发先进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竞争力。巩固重型轨道车、电气化铁路施工维修车、城市轨道交通施工维修车、动力稳定车、高原轨道车、高速铁路接触网作业车等专用轨道车的市场占有率，支持整车企业与核心配套企业加强技术合作，建立技术联盟，实现联合开发、联合试制。　　车载设备与列控系统。建设轨道交通装备配套牵引与网络控制产品研制基地，加大轨道交通智能化、信息化设备和系统的研发力度，巩固车辆控制系统、轨道交通信号及综合监控与运营管理系统软硬件开发等方面技术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重点发展牵引传动、制动控制、列车运行控制等系统。大力发展铁路电子数字线路保护测控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统、内燃机车（动车）微机控制系统、内燃/电力机车网络控制系统和机车空调逆变电源等机车电控系列产品，提高轨道通信、信号、自动检票、空调、消防报警和排水等系统及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车用关键部件。大力发展车体、转向架、连接装置、受流装置、电气系统等核心零部件，进一步提升轨道交通装备关键零部件的研发能力和成套产品制造能力。鼓励整机企业加快培育本地配套企业，重点提升城轨车辆用三相交流和直流牵引电机组、辅助电机、电气车用牵引变压器、隔离变压器、传感器、弹力补偿装置、盾构机、车用电缆等轨道交通配套设备生产能力。　　（2）发展路径。　　一是加快关键技术研发。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加强合作，利用各类创新资源突破核心关键技术。二是提升基础零部件和工艺水平。着力提升关键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制造装备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三是推进智能化升级。推进设计数字化、生产智能化、系统集成化、管理信息化、经营网络化，推动智能化车间（工厂）试点示范。四是引导社会资本进入轨道交通行业。创新融资方式，鼓励和引导民资民企进入轨道电缆、智能扳倒装备、车辆在线检测等领域。　　（3）空间布局。　　依托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襄阳经济开发区及武汉市江夏区、黄陂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和轨道交通装备基地等载体，重点加快车辆制造、车载设备与列控系统、车用关键部件等领域发展。　　（三）加快生产性服务业能力提升。　　以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为导向，着力发展科技服务业、信息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商贸及其他服务业等四大生产性服务业，积极培育新型服务业态，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力争“十三五”期间，全省生产性服务业年均增长10%以上，发展质量和结构进一步优化，对制造业的涵养和支撑能力明显增强。　　1科技服务业。　　依托湖北的智力资源优势，推进研发及成果转化服务能力建设，做强研发检测服务，提升创新创业服务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实现内涵式增长。　　（1）主攻方向。　　工业设计服务。完善工业设计发展载体，推动建设国家级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支持大型工业企业设立互联网型工业设计机构，发展工业设计资源网上共享、网络协同设计、众包设计、虚拟仿真、3D（三维）在线打印等互联网工业设计新技术、新模式。开展工业设计创新示范试点，鼓励开展工业设计相关基础研究，支持工业设计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等方面的研发应用，推动制定设计行业标准。推动制造企业与电商企业开展新产品预售体验、消费行为分析，引导企业优化工业设计。积极申报国家工业设计奖，办好“楚天杯”工业设计大赛，构建工业设计公共服务平台，加强工业设计成果与家具、服装、家电、建材等产业对接。积极支持武汉市打造“工程设计之都”；以襄阳、宜昌、黄石、荆州等区域中心城市为重点，加快建设和培育一批设计服务企业。　　工程和技术研究服务。支持开展多种形式的应用研究和试验活动，推动重点高校及科研院所建设一批具有国际水准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快产学研合作，利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网络技术及平台，推动组建一批具有地方产业特色和具备较强竞争力的研发服务机构。发挥研发服务机构在产业转型升级中的关键作用，建立支撑产业转型升级的研发服务体系，促进专业研发服务企业发展壮大。　　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扶持一批专业化的技术成果转化服务企业，构建多领域、网络化的技术成果转化服务体系。鼓励企业将技术开发部门注册成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发中心，独立承接研发业务。整合全省资源，以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为契机，加快创新成果转化，发展创业、创新扶持服务。加快建设技术成果孵化中心，提供科技评估和鉴证服务。打造科技信息交流平台，加强技术咨询服务等。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加快发展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服务，鼓励不同所有制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加强计量测试、检测技术、检测装备研发等基础能力建设,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质检中心和产业计量测试中心。重点发展面向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的检验、分析、测试、标准和认证等服务。积极推进社会经营性检验检测机构管办分离、转企改制，组建长江检测认证集团，打造专业化、规模化、市场化、国际化的国内一流检验检测认证品牌。推动国家标准创新基地建设，加强标准化战略和技术标准研究与应用，鼓励科技成果标准市场化，支持标准研发、信息咨询等服务发展，构建湖北技术标准全程服务体系。加强量值传递和溯源体系建设，支持构建完整的产业计量服务体系。　　（2）发展路径。　　一是构建产业技术创新的新型创新载体。为顺应制造业创新体系和创新模式的一系列变革，着眼于全面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加快组织实施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形成以企业为主体，依托产业创新联盟的高水平有特色的制造业协同创新网络和平台。推进高校、科研院所和行业骨干企业之间的交流合作，构建湖北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形成产学研合作的长效机制。二是完善科技成果孵化载体建设。大力发展创新工厂、创业咖啡等新型孵化器，做大做强众创空间，完善创业孵化服务。引进境外先进创业孵化模式，提升孵化能力，推动创业孵化与高校、科研院所等技术成果转移相结合。三是引进专业咨询服务机构。重点引进创业投资和技术评估、咨询、交易等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推进科技服务外包业发展，促进区域内企业与科技服务业融合发展。　　2信息服务业。　　重点围绕电子商务服务、工业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方面发展信息服务业，形成对制造业发展的有力支撑。　　（1）主攻方向。　　电子商务服务。以建设中部电子商务中心为发展目标，引进和培育一批知名度高、带动力强的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和电子服务平台，在食品、服装、建材等优势产业发展壮大一批专业性电子商务平台。推进大中型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大宗原材料网上交易、工业产品网上定制、上下游关联企业业务协同发展。引导小微企业依托专业化的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开展业务。支持传统商贸企业开展网络零售业务，积极发展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和服务外包。鼓励数字产品和服务产品开展网络交易。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示范园区（基地）、示范企业建设。加快农村电子商务的应用和发展。　　大数据。整合资源建设国家存储器基地，推进关键技术研发。加大对烽火科技、华工科技、天喻信息、达梦数据库、中地数码、光庭科技等企业开发大数据产品的扶持力度，提升对海量复杂数据的搜索、挖掘、分享和深度分析能力。支持第三方大数据平台建设，推动大数据在工业行业管理和经济运行中的跨领域、跨平台应用。开展工业大数据创新应用试点，发展基于工业大数据分析的工艺提升、智能排产、过程控制优化、能耗优化等智能决策与控制应用。重点在汽车、石化、家电、电子信息等传统行业，开展基于工业大数据的新一代商业智能应用试点，挖掘利用产品、运营和价值链等大数据，实现精准决策、管理与服务。支持和鼓励典型行业骨干企业在工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应用大数据技术，提升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产品营销及服务等环节的智能决策水平和经营效率。推动企业产品、市场等有关数据的交换、交易和流通，建立经济运行动态监控和预测预警。　　云计算。支持华为、腾讯、联想等企业在武汉开发大数据应用项目。依托地理空间数据库等云计算中心，开展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积极探索软件服务、平台服务、基础设施服务等各类云计算服务。建设一批高质量的行业云服务平台，加快推进楚天云平台建设，建立湖北大数据交易所、众筹金融交易所等云服务平台。积极探索服务模式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推动传统工业转型升级。依托云平台推动行业数据的集聚、整合和共享，深化大数据与传统生产流通领域的融合发展，推动设计、生产、产品、营销、售后等制造业各环节的云服务应用。大力发展工业数据集成、工艺加工知识库、工业云等应用服务。聚焦汽车、钢铁、石化、重大装备、能源等领域，提高关键核心应用的业务架构、应用架构、技术架构和信息架构的规划、设计与开发能力，提高应用系统与基础平台的整合能力、信息系统间的综合集成能力，形成智能化、集成化工业软件解决方案。　　移动互联网。以智慧城市建设为契机，整合资源建设国家存储器基地，推进关键技术研发。依托百纳信息等企业，加快移动电子商务、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手机出版物、气象查询、车辆定位等领域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促进通信和网络增值服务转型升级，加快下一代互联网和光纤到户建设步伐，积极推进三网融合、4G应用等。支持武汉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化基地建设，加快建立空间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做大空间信息服务产业。培育发展基于移动终端的互联网新应用，开发新市场，培育新业态，促进新型业务研发和应用。　　（2）发展路径。　　一是重点培育武汉、襄阳、宜昌等一批大数据中心。加快全省基础信息网络的布局，在全省范围内建设一批省级大数据中心。二是培育骨干企业。引导软硬件企业加强合作，协同开展技术创新和市场运作，合力推进以应用为核心的行业解决方案和技术集成方案的研发与产业化。鼓励企业转型升级，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通过并购、入股等方式进入新兴市场，培育一体化、集成化创新能力，向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转移。引导大型国有企业和政府及事业单位剥离信息技术服务机构，实行公司化运作。三是建立多层次、多领域的网络交易平台。依托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建设一批电商平台和一站式服务平台，将电子商务平台延伸到农村，加快农村电商与城市电商平台的互联互通。四是推动区域协调。支持“一主两副”城市大力发展软件服务业，实现城市功能拓展，形成全省产业多极发展格局。服务智慧湖北建设，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到偏远地区设立网点、兴办企业，构建覆盖全省服务网络。　　3现代物流业。　　推进综合物流体系建设，积极发展专业物流，加强智慧物流建设，将现代物流业打造成为湖北省的竞争新优势。　　（1）主攻方向。　　航运物流。进一步整合武汉、襄阳、宜昌、黄石、黄冈、荆州等港口资源，加快建设运转高效的现代综合物流体系。积极建设区域性交通枢纽，强化长江中游航运中心的中部地区中转枢纽功能。打造以长江深水码头为核心的多式联运物流综合体，构建公铁水无缝衔接的港口综合集疏运体系。建设钢铁等大宗商品的专业物资交易和集散基地。开辟近洋国际航线，打造国际特色物流，提高进出口货物集散能力。　　临空物流。推进天河机场三期工程、顺丰国际航空货运枢纽机场建设，形成客货运“双引擎”的发展新格局。以顺丰国际航空货运枢纽机场落户鄂州为契机，打造区域物流分发中心，集聚物流企业，共建共享鄂州航空物流设施。建立电子商务配套中心，进一步集聚亚马逊、苏宁云商等知名电商企业，形成完整的“电商-物流”产业链。　　智慧物流。以智慧湖北建设为契机，重点推进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物流产业融合，提升物流配送网络的信息化水平，实现重要物品配送的可追踪管理。积极应用现代信息网络技术，提升对运输、储存、加工、配送等物流环节的组织和管理水平，实现与上下游企业、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的互联互通。强化智慧港口建设，打造作业自动化、业务便捷化、决策智能化、服务人性化的港口航运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专业物流。积极发展商业连锁、医药、农产品、危险品等配送物流，促进物流业规范化、规模化。重点推进汽车、石化、高新技术等制造业物流管理与运作水平的提升，通过资源整合和物流业务外包，促进制造业与物流业的有机融合与联动发展。针对水产品等特殊食品加工产业，发展冷链物流，建立依托专用冷链物流车辆、仓储、中转中心为载体的冷链物流运输体系，保证湖北省水产品的市场通达能力。引进第三方物流企业，逐步形成统一的物流管理运营模式。　　（2）发展路径。　　一是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现代物流示范应用，推进物流园区基础设施、货场、交易中心、仓储设施、公共信息平台建设。二是打造物流信息平台。积极推进物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支持区域物流公共信息平台、面向中小企业的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三是强化物流专业人才培养。将物流人才队伍建设纳入湖北省人才建设体系，打造专业物流人才队伍，引进培养物流信息、物流规划、物流经营、国际物流等专业人才。　　4商贸及其他服务业。　　重点围绕金融服务、商务服务和人力资源服务、设备维修和售后等方面发展商贸及其他服务业，为制造业的发展提供动力。　　（1）主攻方向。　　金融服务。进一步加快传统金融业发展，培育发展新型金融业态。推动武汉城市圈金融一体化建设，加快信贷市场、票据市场、资金清算、金融信息、产股权市场发展进程。大力建设全国性金融后台服务中心和金融外包中心，构建具有较强融资和服务能力的区域性金融体系。加快发展科技金融、民生金融、互联网金融、物流航运金融等新业态，支持武汉民间金融街建设。推动科技金融业务创新，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形成区域性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大力推进融资租赁，推广大型制造设备、施工设备、运输设施、生产线等融资租赁服务。　　商务服务。按照专业分工、市场运作的原则，完善产业发展战略、勘察设计、工程咨询、风险评估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市场调查、咨询评估、会展、产权交易、会计、税务、司法中介等商务服务业，推进品牌化、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无形资产、知识产权评估服务。大力推动商务咨询服务国际化发展。鼓励商务咨询服务企业联合兼并、重组，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商务咨询服务企业，创建一批公信力强、知名度高、影响力大的商务服务品牌。　　人力资源服务。建立健全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国际化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重点培育一批多元化、多层次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集群和成长性好、竞争力强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集群，鼓励发展专业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小微型人力资源服务业。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等有条件的地区建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加强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与移动互联网技术深度融合。开放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市场准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政府购买人力资源公共服务的政策、制度和机制。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健全人力资源服务业外商投资管理体制。　　机械设备修理和售后服务。以湖北大型装备制造企业集团为重点，逐步完善产品设备的安装调试、以旧换新、远程检测诊断、运营维护、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以及设备监理、维护、修理和运行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2）发展路径。　　一是加快建立金融与实体经济的沟通协调机制。建立沟通协调机制，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良好氛围。通过政府投资基金，引导金融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投资力度，鼓励大企业发展金融业务，集聚资本对关键领域进行攻关。二是建立荆楚商贸服务平台，提升商贸服务水平。整合现有的企业贸易服务机构和平台，通过信息平台集中资源，提供知识产权、会计、税务、咨询、评估、会展等商贸服务。　　**六、重大工程**　　（一）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工程。　　推进信息技术和制造技术融合创新，深化两化融合，高起点实施一批智能制造国家级、省级试点示范工程，推进软硬一体、网络互联、平台支撑、数据驱动、应用示范“五位一体”的融合创新。在电子信息、汽车、船舶等重点行业选择一批企业进行试点，大力推进数字化工厂，推进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实现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对于传统信息化水平较高的产业领域，加大系统集成，进一步提高信息化对制造业的带动力；支持政产学研用联合攻关，开发一批智能产品和自主可控的智能装置并实现产业化。到2020年，在全省传统优势产业和重点发展领域中选出50个项目纳入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工程，力争试点示范项目的产品研制周期缩短40%，运营成本降低30%，生产效率提高30%，产品不良品率降低20%，能源利用率提高5%。努力将湖北打造成为国内具有重大影响力的智能制造示范区。　　（二）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　　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科技资源丰富、创新成果突出、产业化能力强、企业密集的市州，聚焦光电子、海洋装备、智能装备等重点领域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支持湖北（武汉）创建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同时建设一批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研究制定与创新中心配套的协同创新机制、成果转化机制，通过市场、行政等多元化手段，整合政府、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智库、投资机构、孵化器等创新资源。努力把创新中心打造成为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的载体、协同创新的组织者、创新成果的转化平台和多层次人才培养基地，成为推进湖北区域创新能力提升的重要引擎。到2020年，在光电子、汽车、船舶等领域形成1-2家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10家左右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通过整合并激活全省创新资源，将湖北打造成为全国制造业创新示范区。　　（三）工业强基工程。　　加强优势产业领域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的技术攻关。选取湖北省具有优势的光电子器件、工业机器人、汽车轮毂轴承以及发动机、冶金材料、先进储能材料、光伏材料、纳米材料等领域开展强基工程，增加项目储备。依托省内重点实验室，搭建国家级“四基”产业的共性技术和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平台。到2020年，基础制造工艺水平全面提升，机械基础件的可靠性、性能一致性和稳定性显著提升。突破一批关键基础件、基础制造工艺和基础材料的核心技术和产业化技术。实现40%以上的关键基础材料和核心零部件（元器件）自主化、工程化、产业化。　　（四）企业精细化管理推广工程。　　加强精细化管理，引入先进管理模式，积极推广精益制造，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企业竞争力。在汽车、冶金、光纤通信、装备等重点行业，鼓励企业加快采用先进管理制度和先进标准。在全省规模以上企业中，推广全面质量管理、卓越绩效模式、六西格玛管理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加强产品质量信息的采集、追踪、分析和处理，提高企业质量控制和质量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定期组织评选长江质量奖。鼓励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方式，引入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方式。到2020年，通过国家质量管理标准认证企业数量超过20000家，企业废品率明显降低，效率显著提升。　　（五）服务型制造示范工程。　　选择船舶、航空航天、纺织服装、家具等特定行业推行服务型制造，探索定制化生产模式。引导钢铁、装备等行业领军企业承接大型工程项目，开展从单纯提供产品向提供设计、制造、安装及运维服务等一体化服务转变。研究出台制造业电子商务行动方案，大力推进制造业电子商务应用，加强工业设计中心、工业设计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建设制造业大数据、云计算平台，将资金、信息、物流、服务等数据集成，协助企业通过平台随时获取产品全生命周期服务，实现产品需求和网络化制造资源的无缝对接。到2020年，在船舶、航空航天、纺织服装、家具、电子等行业开展服务型制造的企业达到1000家。　　（六）制造业国际化工程。　　推动龙头企业国际化，支持企业建立海外生产加工基地，在汽车、冶金、装备、信息产业等领域，培育跨国企业集团。依托光纤通信、汽车等行业优势，积极承办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全球性贸易博览会及国际会议，打造省内制造业企业交流的国际平台。依托湖北省产业集聚区和沿江产业带，培育国家级制造业出口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省级制造业出口创新示范区。到2020年，培育8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公司，建设国家级制造业出口创新示范基地2个，省级示范区5个，每年承办3次具有代表性的国际制造业博览会。　　（七）清洁生产示范工程。　　在全省工业领域推广采用先进适用清洁生产技术，加快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大幅削减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支持重点产品、重点企业、重点园区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与评价，提高工业清洁生产水平。到2020年，选取100家企业开展清洁生产试点工作，试点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较2015年末降低20%左右，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减少25%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25%。　　（八）市场主体培育工程。　　以创新为动力加速本地市场主体做大做强，鼓励汽车、冶金、电子等优势行业企业提质增效，提升大型企业集团竞争力。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积极引入先进管理和考核机制，塑造发展新主体。发挥产业园区市场主体培养功能，充分利用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国家高新技术园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等产业聚集区，加速新兴产业市场主体培育。搭建服务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服务平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营造创业、创新环境，完善资金、人才、技术、审批等方面优惠政策。到2020年，培育8-10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公司。　　（九）企业家培育工程。　　继续实施省“123”企业家培育计划，每年选拔一批45岁以下、思想素质好、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企业家进行重点培育和跟踪服务，创新培养模式，丰富培训内容，加强交流合作，提高培训质量。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计划、职业经理人培养计划，推进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职业化、市场化、专业化和国际化，积极培养急需的中高级技能型人才，实施“金蓝领”开发工程和“楚天名匠”培育工程。加快湖北省创新创业团队建设，切实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发挥企业家协会、产业行业组织培训企业家的作用。努力营造企业家培养环境，完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突出高端化，加大人才投入力度，整合人才引进、奖励制度、服务平台等资源，落实更加开放、宽松、宽容的人才培养集成政策。到2020年，培养领军型企业家100名，培养职业经理人5000名。　　（十）品牌提升工程。　　以《中国制造2025湖北行动纲要》确定的十大重点领域和食品、工业消费品行业为重点，实施全省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聚集区）企业品牌精准培育。研究制定产业集群（聚集区）内企业品牌培育规划，督促落实品牌培育各项工作任务。指导聚集区内企业健全完善品牌管理体系，制定商标注册和培育规划，引导企业开展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助力开拓海外市场；组织有关专家深入企业，讲授品牌战略和品牌培育等相关课程，支持鼓励创建驰名、著名商标。　　**七、保障措施** 　　（一）健全规划实施工作机制。　　加强组织协调。依托湖北省制造强省领导小组，统筹全省工业“十三五”各项工作的开展，推动国家层面相关工业政策的落实。对接湖北省“十三五”规划和《中国制造2025湖北行动纲要》，协调省内各相关职能部门，加快实施“四六十”产业项目工程。分解“十三五”期间工业发展任务，逐项明确牵头单位，明确各职能部门的具体责任，有效推进各项任务落实。　　强化省市联动。建立省市联动机制，协调各市州与省直部门之间的相关工作。在重点领域招商引资、重大项目落地等方面，既发挥各市州积极性，又加强统筹协调，避免各地重复建设和盲目上项目。建立省市联动信息管理平台，强化政府监督和引导。加强省级层面对各城市、园区之间的协调，促进区域之间的分工协作，突出各自的产业优势，实现各市州差异化发展。　　完善考核评估。明确规划各项指标的职责分工和发展阶段，实施中期评估并对发展形势做出预测，及时调整相关政策，保障目标的完成。跟踪考核重大项目，加强生态环保、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考核监督工作。研究建立大数据平台，对项目推进过程中的效果进行精确评估。制定省级任务实施管理平台，引入KPI绩效考核制度，对各项任务的推进、实施进度进行责任主体考核，保障各项任务的顺利推进。　　（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完善化解过剩产能政策。发挥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作用，采取经济、法律、技术等多种手段，淘汰落后产能。用好财政奖补资金，加大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力度。抓紧制定实施推动产业重组、处置“僵尸企业”总体方案，协调出台扶持措施，坚持多兼并少破产，妥善安置好职工，引导“僵尸企业”平稳退出。建立湖北省“僵尸企业”数据库，在精准识别的基础上进行细化分类，有针对性地采取兼并重组、资本运营、创新发展、关闭破产等不同方式进行精准处置。　　实施企业减负举措。取消、暂停部分省级行政事业收费，降低部分经营性收费。完善“企业直通车”、“绿色通道”、“一企一策”等服务制度，进一步清理规范中介服务，落实涉企收费清单制度，加强涉企收费专项督查。实施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各市州尽快公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执法检查、行政惩罚等各类项目清单。取缔各种不合理收费和摊派等，降低制造业生产成本。实行行政审批“一个窗口”受理制度，简化公共服务流程。深化国企改革，加强生产成本、管理成本的控制。积极落实中央关于税费改革、要素改革的相关举措，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加快补齐发展短板。对标《中国制造2025》提出的强基工程，研究梳理湖北有望突破的关键共性技术和产品，整合行业龙头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创新资源，集中攻关。在船舶等具有优势的领域，积极申请区域性的制造业创新中心，攻克解决一批制约行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瓶颈，转化推广一批先进适用技术，积累一批核心技术知识产权。依托湖北省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布局产业技术基础平台和服务支撑中心。完善失业救济体系，强化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力度，对采取措施不裁员或少裁员的生产经营困难企业，按照规定发放稳岗补贴。　　（三）完善财政税收金融政策。　　优化财政资金使用。用好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省重大产业发展基金等政府出资产业基金。优化资金支出结构，加大对智能制造、绿色制造、自主创新等先进制造业的支持力度，推动全省工业转型升级。运用科技担保、引导基金等多元的财政模式加大对新兴产业的支持。积极鼓励金融机构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重大项目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的同时，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引导外资、社会资本对工业的投入。　　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引导大型制造业企业集团开展产融结合试点，尝试BOT模式等多元化的融资方式，通过融资租赁等方式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开展园区投融资试点，成立园区投融资公司，尝试多元化的融资方式。优先在装备制造业、汽车、电子领域开展贷款和租赁资产证券化试点，支持湖北制造业创新发展。加强与保险公司的融资合作，吸引更多保险资金投资我省重点项目。加大公共财政资金对企业技术改造的支持。　　强化中小企业资金扶持。管好用好全省中小实体经济发展资金，引导推动社会资本进入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平台。落实国家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积极做好税务咨询和服务工作，引导省内企业充分享受国家税收扶持政策。创新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方式，降低融资门槛，建立省级、市级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平台，创新基于不同额度的中小微企业担保制度。　　（四）提升人才支撑保障能力。　　强化高端管理人才培育。围绕重点行业培养行业领军人才，推进企业高端管理人才培育职业化、市场化。引导企业管理制度改革，积极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优化企业管理体系。推动建立一批由企业、科研院所和高校共同参与的产业联盟，培养孕育本土企业家。加大高层次管理人才的引进力度，以项目为平台，通过政策引导吸引优秀人才来湖北。　　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整合湖北省教育资源，加快建立湖北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完善职业教育培训制度，培养产业发展急需的技能型人才。开展网络教学、校企合作等多种模式，对现有的技术人才、产业工人进行再培训。发挥湖北科教优势，探索校企联合培养模式，探索技工人才培养新模式。调整人才培养的知识结构，注重培养既具备信息技术基础又具备制造技术知识的技能人才。　　完善人才培养载体建设。发挥湖北科教优势，强化汽车、新材料、光纤等领域技术研发机构建设，为人才成长提供平台。建立新型的专业智库团队，在智能化改造、管理等领域，为企业、政府提供专业的技术咨询。建立合作机制和信息共享平台，加强企业、政府、专业技术机构之间的合作，重点建设一批技师学院、示范性技工院校和特色技工院校，形成与湖北省工业相匹配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依托省级重点企业，建设一批“知识+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加快培养一批应用型的复合人才，形成对全省产业发展的有力支持。　　（五）深化对内对外开放合作。　　强化开放渠道建设。积极对接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加快湖北省对外开放通道建设，完善全省口岸开放体系，形成全域开放格局。创新对外开放服务平台建设，在境外投资、劳务合作、工程承包等领域，给予企业政策、金融、法律等方面的支撑。依托光纤通信、北斗导航等优势行业，积极申办和组织国际性会议，在技术、资金、管理、人才等方面为企业提供交流平台，拓展国际合作领域。　　提升“引进来”和“走出去”水平。以项目为抓手，加强对资金、技术、人才的综合引进，认真落实外资项目。优化外资利用水平，加大国际研发机构、团队等创新资源的引进。加强政策引导，鼓励企业由引进设备、产品为主向引进技术、人才转变。推动龙头企业国际化，支持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企业建立境外生产加工基地，转移优势产能。引导产业合作由加工制造业向产业链高端环节延伸，提高国际合作水平。　　开展多层次国际合作。推进武汉、襄阳与德国等发达国家城市开展合作，建立城市间的长期合作机制框架，加强在产业、人才、技术、项目等多领域的合作。支持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等高新区与国外先进产业园区合作对接，在生态、创新、科技等领域，借鉴国际经验，加快建设特色产业新城。鼓励引导大型制造企业集团与国际先进企业对接，在技术研发、市场渠道等多领域开展深入合作，加快企业的国际化进度。　　（六）不断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加快全省国有企业改革，进一步破除各种形式的行业垄断，引导民间资本以参股等形式进入已经放开的传统垄断性行业。鼓励民营资本创业创新，激活非公有制经济活力。推动各市州规范产业集聚区管理模式,进一步扩大经济管理权限,引导工业企业和项目向工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集中。深化企业管理体制改革，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制定企业负面清单、审批程序标准化清单和政府监督管理清单。　　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智慧湖北建设，完善全省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武汉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和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建设。加快全省各市州主要园区的光纤网、移动网络、无线局域网建设，提升园区企业宽带接入能力，保障信息传输。加快部署高速、宽带、移动、泛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积极推进武汉、襄阳等地的大数据、云平台建设。积极建设中部地区的区域性数据中心，提高对周边区域的辐射带动能力。　　提升服务配套能力。加快产业园区的物流配套设施建设，注重开发区和重点产业园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制定人才、资本、项目引进的激励制度，借鉴发达地区经验，提高优质生产要素的引进奖励水平，形成对资本、企业家等多种生产要素的吸引。依托湖北省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搭建服务于行业企业的公共平台，健全行业企业服务体系，在信息、人力资源、法律、财税等方面给予指导，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